

教 研 参 考

2022 年第 1 期 （总第 63 期）

2022 全国“两会”精神学习资料专辑

- 习近平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 政府工作报告——2022 年 3 月 5 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 李克强总理出席记者会并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 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

中共安徽省委党校（安徽行政学院）

图书和文化馆主办

2022 年 3 月

目 录

习近平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1)

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农业界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
..... (3)

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重要讲话
..... (5)

政府工作报告——2022年3月5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 李克强 (7)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栗战书 (2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汪洋 (32)

关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7)

关于202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 财政部 (68)

李克强总理出席记者会并回答中外记者提问 (85)

又乘春风浩荡时——习近平总书记同全国两会代表委员共商国是十年纪实

..... (93)

在新征程上凝聚奋斗力量书写新的华章

——热烈祝贺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开幕人民日报社论（109）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

——更加坚定走“必由之路”的自信①人民日报评论部（11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

——更加坚定走“必由之路”的自信②人民日报评论部（113）

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

——更加坚定走“必由之路”的自信③人民日报评论部（115）

贯彻新发展理念是新时代我国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

——更加坚定走“必由之路”的自信④人民日报评论部（117）

全面从严治党是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必由之路

——更加坚定走“必由之路”的自信⑤人民日报评论部（119）

激荡团结奋斗的强大正能量新华社（121）

沿着必由之路夺取新的更大胜利

——习近平总书记二〇二二年全国两会重要讲话精神指引新时代新征程

.....新华社（124）

用好有利条件 走好“必由之路”

——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五个战略性有利条件”重大论断引领中国号巨轮行稳致远

.....新华社（131）

国务院研究室有关负责人解读政府工作报告五大看点（138）

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同志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40)

稳字当头、稳中求进 推动中国经济行稳致远

——学习贯彻 2022 年全国两会精神毕吉耀 (155)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解读——稳字当头王小广 (168)

持续保障改善民生 实现人民美好生活

——深入学习 2022 年全国两会精神竹立家 (176)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学习贯彻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和全国两会精神徐祥临 (182)

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林兆木 (187)

中国经济不断彰显“韧实力”蒲实 (191)

坚定走好“必由之路” (193)

抓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王希恩 (200)

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任平 (203)

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安徽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 (212)

加快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访安徽省委书记郑栅洁代表 (213)

郑栅洁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

坚决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安徽见行动” (215)

王清宪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

进一步彰显在新发展格局中的安徽作为	(217)
郑栅洁在审查计划报告和预算报告时指出	
全面落实国家政策扎实做好各项工作	
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作出安徽的贡献	(218)
郑栅洁在审议地方组织法修正草案时指出	
认真抓好地方组织法学习宣传贯彻	
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安徽实践	(219)
郑栅洁在安徽代表团全体会议上指出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20)
郑栅洁在审议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时指出	
紧扣工作大局依法行使职权	
以人大工作实际成效推动安徽高质量发展	(222)
郑栅洁在审议“两高”报告时指出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建设更好水平的法治安徽平安安徽	(223)
郑栅洁在安徽代表团全体会议上强调	
发挥人大代表示范表率作用	
推动大会精神在安徽落地见效	(224)
郑栅洁在全省领导干部会议上强调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	
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建设现代化美好安徽的生动实践	(226)

习近平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团 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1.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5 日下午在参加他所在的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强调，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民族团结之本。要紧紧抓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不断巩固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基础，促进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建设伟大祖国，共同创造美好生活，着力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内蒙古代表团审议热烈，气氛活跃。张磊、郭艳玲、贾润安、王晓红、冯艳丽、赵会杰、史玉东等 7 位代表分别就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草原生态建设、煤化工产业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为实现高质量发展贡献航天力量、推进乡村振兴、振兴民族奶业等问题发言。习近平不时插话并记录。

在认真听取大家发言后，习近平作了发言。他首先表示赞成政府工作报告，肯定内蒙古一年来的工作，希望内蒙古的同志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切实履行维护国家生态安全、能源安全、粮食安全、产业安全的重大政治责任，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祖国北部边疆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书写新时代内蒙古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习近平指出，2021 年，我们全面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我们隆重庆祝建党一百周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召开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并作出党的第三个历史决议。我们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坚持科学精准、动态清零，慎终如始抓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十四五”实现良好开局。我们成功举办北京冬奥会，为世界奉献了一场简约、安全、精彩的体育盛会，我国体育健儿奋力拼搏，取得了参加冬奥会历史最好成绩。这些成绩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意义重大。

习近平强调，回顾新时代党和人民奋进历程，我们更加坚定了以下重要认识。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只要坚定不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维护党中央权威

和集中统一领导，我们就一定能够确保全党全国拥有团结奋斗的强大政治凝聚力、发展自信心，集聚起守正创新、共克时艰的强大力量，形成风雨来袭时全体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二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只要始终不渝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我们就一定能够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三是团结奋斗是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只要在党的领导下全国各族人民团结一心、众志成城，敢于斗争、善于斗争，我们就一定能够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挑战，继续创造令人刮目相看的新的奇迹。四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是新时代我国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只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实现科技自立自强，我们就一定能够不断提高我国发展的竞争力和持续力，在日趋激烈的国际竞争中把握主动、赢得未来。五是全面从严治党是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必由之路。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关键在全面从严治党。只要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忘初心使命，勇于自我革命，不断清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有害因素，不断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原体，我们就一定能够确保党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

习近平指出，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民族团结和谐，则国家兴旺、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反之，则国家衰败、社会动荡、人民遭殃。党中央强调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是着眼于维护中华民族大团结、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的重大决策，也是深刻总结历史经验教训得出的重要结论。

习近平强调，内蒙古的今天是各族群众奋斗的结果，内蒙古的明天仍然需要各族群众团结奋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既要看得见、摸得着的工作，也要做大量“润物细无声”的事情。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各项工作都要往实里抓、往细里做，要有形、有感、有效。各族干部要全面理解和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自觉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从中华民族整体利益的高度想问题、作决策、抓工作，只要是有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工作就要多做，并且要做深做细做实；只要是不利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事情坚决不做。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工作要求贯彻落实到全区历史文化宣传教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城市标志性建筑建设、旅游景观陈列等相关方面，正确处理中华文化和本民族文化的关系，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夯实思想文化基础。

习近平指出，内蒙古是边疆民族地区，在维护民族团结和边疆安宁上担负着重大责任。要见微知著，增强忧患意识，提高战略思维，有效防范民族工作领域的各种风险隐患，切实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

习近平特别强调，要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落实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完善常态化防控和突发疫情应急处置机制，突出口岸地区疫情防控这个重点，守住不出现疫情规模性反弹的底线。要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立足富煤贫油少气的基本国情，按照国家“双碳”工作规划部署，增强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逐步实现，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在降碳的同时确保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粮食安全，保障群众正常生活，不能脱离实际、急于求成。要始终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和坚定，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坚决割除毒瘤、清除毒源、肃清流毒。要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作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基础性工程，

加快推动党内政治生活全面回归健康规范的轨道。要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制度机制，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把学党史、用党史作为终身必修课，不断坚定历史自信、增强政治自觉，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更加信心满怀地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丁薛祥、何立峰等参加。

2. 习近平总书记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农业界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3 月 6 日下午看望了参加全国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的农业界、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界委员，并参加联组会，听取意见和建议。他强调，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必须把确保重要农产品特别是粮食供给作为首要任务，把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把“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真正落实到位。要在推动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上持续用力，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为人民生活安康托底。

在“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即将到来之际，习近平代表中共中央，向参加全国两会的女代表、女委员、女工作人员，向全国各族各界妇女，向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女同胞、海外女侨胞，致以节日的祝贺和美好的祝福。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汪洋参加看望和讨论。

联组会上，羊凤极、王静、唐俊杰、莫荣、益西达瓦、万建民、王海京等 7 位委员，围绕大力发展乡村产业、筑牢农产品质量安全基石、促进种业自主创新、补齐社保体系短板、推动社会福利事业可持续发展、全面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动员社会力量推进共同富裕等作了发言。

习近平在听取大家发言后发表重要讲话。他表示，来看望全国政协农业界、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界的委员，参加联组讨论，感到十分高兴。他代表中共中央，向在座各位委员、全国广大政协委员致以诚挚的问候，向全国广大农业和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工作者致以诚挚的慰问。

习近平指出，过去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中共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顽强奋斗、迎难而上，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十四五”实现良好开局。这些成绩来之不易，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顽强拼搏的结果，也是广大政协委员团结奋进的结果。

习近平强调，当前，国际形势继续发生深刻复杂变化，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相互交织，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大国博弈日趋激烈，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我们要看到，我国发展仍具有诸多战略性的有利条件。一是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沉着应对各种重大风险挑战提供根本政治保证。二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我国政治制度和治理体系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打赢脱贫攻坚战等实践中进一步彰显显著优越性，“中国之治”与“西方之乱”对比更加鲜明。三是有持续快速发展积累的坚实基础，我国经济实力、科技

实力、国防实力、综合国力显著增强，经济体量大、回旋余地广，又有超大规模市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具有强大的韧性和活力。四是有长期稳定的社会环境，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升，续写了社会长期稳定的奇迹。五是有自信自强的精神力量，中国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进一步激发，志气、骨气、底气空前增强，党心军心民心昂扬振奋。我们要既正视困难又坚定信心，发扬历史主动精神，迎难而上，敢于斗争，砥砺前行，奋发有为，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习近平指出，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悠悠万事，吃饭为大。民以食为天。经过艰苦努力，我国以占世界9%的耕地、6%的淡水资源，养育了世界近1/5的人口，从当年4亿人吃不饱到今天14亿多人吃得好，有力回答了“谁来养活中国”的问题。这一成绩来之不易，要继续巩固拓展。在粮食安全这个问题上不能有丝毫麻痹大意，不能认为进入工业化，吃饭问题就可有可无，也不要指望依靠国际市场来解决。要未雨绸缪，始终绷紧粮食安全这根弦，始终坚持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

习近平强调，要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格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主产区、主销区、产销平衡区要饭碗一起端、责任一起扛。要优化布局，稳口粮、稳玉米、扩大豆、扩油料，保证粮食年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确保中国人的饭碗主要装中国粮。要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发展适度规模经营，让农民能获利、多得利。制止餐饮浪费是一项长期任务，要坚持不懈抓下去，推动建设节约型社会。

习近平指出，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基。农田就是农田，只能用来发展种植业特别是粮食生产，要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加强用途管制，规范占补平衡，强化土地流转用途监管，推进撂荒地利用，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农田必须是良田，要建设国家粮食安全产业带，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分类改造盐碱地，努力建成10亿亩高标准农田。要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全面压实各级地方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责任，中央要和各地签订耕地保护“军令状”，严格考核、终身追责，确保18亿亩耕地实至名归。

习近平强调，解决吃饭问题，根本出路在科技。种源安全关系到国家安全，必须下决心把我国种业搞上去，实现种业科技自立自强、种源自主可控。要发挥我国制度优势，科学调配优势资源，推进种业领域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加强基础性前沿性研究，加强种质资源收集、保护和开发利用，加快生物育种产业化步伐。要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健全品种审定和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以创新链建设为抓手推动我国种业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指出，要树立大食物观，从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出发，掌握人民群众食物结构变化趋势，在确保粮食供给的同时，保障肉类、蔬菜、水果、水产品等各类食物有效供给，缺了哪样也不行。要在保护好生态环境的前提下，从耕地资源向整个国土资源拓展，宜粮则粮、宜经则经、宜牧则牧、宜渔则渔、宜林则林，形成同市场需求相适应、同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的现代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要向森林要食物，向江河湖海要食物，向设施农业要食物，同时要从传统农作物和畜禽资源向更丰富的生物资源拓展，发展生物科技、生物产业，向植物动物微生物要热量、要蛋白。要积极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开发丰富多样的食物品种，实现各类食

物供求平衡，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多元化的食物消费需求。

习近平强调，乡村振兴不能只盯着经济发展，还必须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重视农民思想道德教育，重视法治建设，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深化村民自治实践，有效发挥村规民约、家教家风作用，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要健全农村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持续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依法打击农村黄赌毒和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

习近平指出，我国已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要在推动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上持续用力，增强制度的统一性和规范性，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把更多人纳入社会保障体系。要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扩大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的覆盖面，实现制度安排更加公平，覆盖范围更加广泛，为人民生活安康托底。要健全社会保障基金监管体系，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套保和挪用贪占各类社会保障资金的违法行为，守护好人民群众的每一分“养老钱”、“保命钱”。

习近平强调，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对困难群众，我们要格外关注、格外关爱、格外关心，帮助他们排忧解难。要深化社会救助制度改革，形成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覆盖全面、分层分类、综合高效的社会救助格局。要针对特困人员的特点和需求精准施策，按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金，强化临时救助，确保兜住底、兜准底、兜好底。要补齐农村社会福利短板，加强对农村老年人、儿童、“三留守”人员等特殊和困难群体的关心关爱。要加大对因疫因灾遇困群众的临时救助力度，做好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等工作，保障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关心关爱精神障碍人员，坚决杜绝欺凌虐待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违法行为。

丁薛祥、张庆黎、李斌、汪永清、辜胜阻等参加联组会。

3. 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 7 日下午在出席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强调，依法治军是我们党建军治军的基本方式，是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的必然要求。要贯彻依法治军战略，提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为推进强军事业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会上，何雷、徐西盛、梁阳、蒋庆群、王振国、高步明等 6 位代表分别发言，就完善军事法规制度体系、做好军事斗争法理准备、依法保障军人合法权益、加快国防科技创新、推动国防动员创新发展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在认真听取代表发言后，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他指出，过去的一年，全军坚决贯彻党中央和中央军委决策指示，边斗争、边备战、边建设，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习近平着重就贯彻依法治军战略作了强调。他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把依法治军纳入全面依法治国总盘子，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对依法治军作出重要部署，中央军委专门制定新形势下深入推进依法治军从严治军的决定。经过这些年不懈努力，依法治军实践取得重大进展。党的十九届六中

全会提出要贯彻依法治军战略，这是党中央把握新时代建军治军特点规律、从强军事业全局出发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

习近平强调，要全面把握依法治军战略。要贯彻新时代党的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法治思想，着眼于全面加强我军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构建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加快治军方式根本性转变，提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要坚持党对军队绝对领导，坚持战斗力标准，坚持建设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坚持按照法治要求转变治军方式，坚持从严治军铁律，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坚持官兵主体地位，坚持贯彻全面依法治国要求。

习近平指出，贯彻依法治军战略是系统工程，要统筹全局、突出重点，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要深化军事立法工作，打好政策制度改革攻坚战，提高立法质量，增强立法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做好法规制度实施工作，落实联合作战法规制度，深化依法治训、按纲施训，强化我军建设规划计划刚性约束，严格依法加强部队管理。要强化法规制度执行监督工作，明晰责任主体和评估标准，健全监督机制，严格责任追究，确保法规制度落地见效。要加强涉外军事法治工作，统筹谋划军事行动和法治斗争，健全军事领域涉外法律法规，更好用法治维护国家利益。

习近平强调，要汇聚贯彻依法治军战略强大合力。军委要加强组织领导，各级要认真履职尽责，法治工作机构要发挥好职能作用，领导干部要带头依法指导和开展工作。中央和国家机关、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强化国防意识，自觉履行法定的国防建设职责，依法保障好军队建设、军事行动和军人合法权益。

习近平最后强调，全军要抓紧抓实备战打仗工作，协助地方做好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工作，及时有效处置各种突发情况，保持国家安全稳定，完成好党和人民赋予的各项任务。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许其亮主持会议，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军委副主席张又侠，中央军委委员魏凤和、李作成、苗华、张升民参加会议。

(摘自新华网 2022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政府工作报告

——2022 年 3 月 5 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李克强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国务院，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胜利召开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制定党的第三个历史决议，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一年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全国上下共同努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年主要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十四五”实现良好开局，我国发展又取得新的重大成就。

——**经济保持恢复发展**。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14 万亿元，增长 8.1%。全国财政收入突破 20 万亿元，增长 10.7%。城镇新增就业 1269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为 5.1%。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0.9%。国际收支基本平衡。

——**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快壮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重要进展，载人航天、火星探测、资源勘探、能源工程等领域实现新突破。企业研发经费增长 15.5%。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加速融合。

——**经济结构和区域布局继续优化**。粮食产量 1.37 万亿斤，创历史新高。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8.2%，信息技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较快发展，产业链韧性得到提升。区域发展战略有效实施，新型城镇化扎实推进。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推出一批重大改革举措，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取得新进展。市场主体总量超过 1.5 亿户。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稳步推进。推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生效实施。货物进出口总额增长 21.4%，实际使用外资保持增长。

——**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开展，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地级

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下降9.1%。第一批国家公园正式设立。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8.1%。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和拓展。基本养老、基本医疗、社会救助等保障力度加大。教育改革迈出新步伐。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5.6万个,惠及近千万家庭。

——**疫情防控成果持续巩固。**落实常态化防控举措,疫苗全程接种覆盖率超过85%,及时有效处置局部地区聚集性疫情,保障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维护了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回顾过去一年,成绩得来殊为不易。我国经济尚处在突发疫情等严重冲击后的恢复发展过程中,国内外形势又出现很多新变化,保持经济平稳运行难度加大。我们深入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注重宏观政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针对性,推动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宏观政策适应跨周期调节需要,保持对经济恢复必要支持力度,同时考虑为今年应对困难挑战预留政策空间。建立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将2.8万亿元中央财政资金纳入直达范围。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效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两次全面降准,推动降低贷款利率。有序推进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稳妥处置重大金融风险事件。强化稳岗扩就业政策落实,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强大宗商品保供稳价,着力解决煤炭电力供应紧张问题。从全年看,主要宏观经济指标符合预期,财政赤字率和宏观杠杆率下降,经济增速继续位居世界前列。

二是优化和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巩固经济恢复基础。上亿市场主体承载着数亿人就业创业,宏观政策延续疫情发生以来行之有效的支持路径和做法。去年新增减税降费超过1万亿元,还对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煤电和供热企业实施阶段性缓缴税费。实践表明,减税降费是助企纾困直接有效的办法,实际上也是“放水养鱼”、涵养税源,2013年以来新增的涉税市场主体去年纳税达到4.76万亿元。加强铁路、公路、航空、海运、港口等运输保障。加大对受疫情影响严重行业企业信贷投放,继续执行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和信用贷款支持政策,银行业金融机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长27.3%,大型商业银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幅超过40%,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

三是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改善营商环境。加强市场体系基础制度建设,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等改革。继续压减涉企审批手续和办理时限,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网通办。推广一批地方改革经验,开展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加强和创新监管,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维护公平竞争。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基本完成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广州期货交易所。稳步推进农业农村、社会事业、生态文明等领域改革。深化共建“一带一路”务实合作。加大稳外贸稳外资力度,成功举办进博会、广交会、服贸会及首届消博会等重大展会。新增4个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推出海南自由贸易港开放新举措。

四是强化创新引领,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加强国家实验室建设,推进重大科技项目实施。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提高间接费用比例,扩大科研自主权。延续实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将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开展重点产业强链补链

行动。传统产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加快，新兴产业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五是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不断优化经济布局。落实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出台新的支持举措，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加强农业生产，保障农资供应，对种粮农民一次性发放 200 亿元补贴。推动乡村振兴，确定 160 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六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促进可持续发展。巩固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成果。推动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和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全面实施长江十年禁渔。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规模突破 10 亿千瓦。出台碳达峰行动方案。启动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七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发展社会事业。加大农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建设力度，提高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3700 多万学生受益。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超额完成高职扩招三年行动目标。国家助学贷款每人每年最高额度增加 4000 元，惠及 500 多万在校生。上调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优抚标准。将低保边缘家庭重病重残人员纳入低保范围，做好困难群众帮扶救助。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把更多常见病、慢性病等门诊费用纳入医保报销范围，住院费用跨省直接结算率达到 60%。严格药品疫苗监管。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加强养老服务。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营造良好网络生态。积极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我国体育健儿在东京奥运会、残奥会上勇创佳绩。经过精心筹备，我们成功举办了简约、安全、精彩的北京冬奥会，也一定能办好刚刚开幕的冬残奥会。

八是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治理创新，保持社会和谐稳定。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法律议案 10 件，制定修订行政法规 15 部。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出台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发挥审计监督作用。继续开展国务院大督查，深入实施“互联网+督查”。创新城乡基层治理。扎实做好信访工作，化解信访积案。强化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加强国家安全保障能力建设。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去年一些地区发生严重洪涝等灾害，各方面积极开展防灾救灾和灾后重建，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进一步为基层减负。

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全面推进。习近平主席等党和国家领导人通过视频方式出席联合国大会、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峰会、亚太经合组织领导人非正式会议、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中国—东盟建立对话关系 30 周年纪念峰会、中非合作论坛部长级会议开幕式、东亚合作领导人系列会议、亚欧首脑会议等重大活动。成功举办多场重大主场外交活动。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积极发展全球伙伴关系，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推进国际抗疫合作，共同应对全球性问题和挑战。中国为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各位代表！

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我代表国务院，向全国各族人民，向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表示诚挚感谢！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表示诚挚感谢！向关心和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各国朋友，表示诚挚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面临的问题和挑战。全球疫情仍在持续，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大宗商品价格高位波动，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局部疫情时有发生。消费和投资恢复迟缓，稳出口难度增大，能源原材料供应仍然偏紧，输入性通胀压力加大，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稳就业任务更加艰巨。关键领域创新支撑能力不强。一些地方财政收支矛盾加大，经济金融领域风险隐患较多。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政府工作存在不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仍然突出，脱离实际、违背群众意愿现象屡有发生，有的在政策执行中采取“一刀切”、运动式做法。少数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有的漠视严重侵害群众权益问题、工作严重失职失责。一些领域腐败问题依然多发。我们要增强忧患意识，直面问题挑战，全力以赴做好工作，决不辜负人民期待！

二、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政策取向

今年将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做好政府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综合研判国内外形势，今年我国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明显增多，必须爬坡过坎。越是困难越要坚定信心、越要真抓实干。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持续发展具有多方面有利条件，特别是亿万人民有追求美好生活的强烈愿望、创业创新的巨大潜能、共克时艰的坚定意志，我们还积累了应对重大风险挑战的丰富经验。中国经济一定能顶住新的下行压力，必将行稳致远。

今年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全年控制在5.5%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3%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进出口保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能耗强度目标在“十四五”规划期内统筹考核，并留有适当弹性，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

经济增速预期目标的设定，主要考虑稳就业保民生防风险的需要，并同近两年平均经济增速以及“十四五”规划目标要求相衔接。这是高基数上的中高速增长，体现了主动作为，需要付出艰苦努力

才能实现。

完成今年发展目标任务，宏观政策要稳健有效，微观政策要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结构政策要着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科技政策要扎实落地，改革开放政策要激活发展动力，区域政策要增强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社会政策要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各方面要围绕贯彻这些重大政策和要求，细化实化具体举措，形成推动发展的合力。

要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增强有效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就业优先政策要提质加力。政策发力适当靠前，及时动用储备政策工具，确保经济平稳运行。

继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不断优化完善防控措施，加强口岸城市疫情防控，加大对病毒变异的研究和防范力度，加快新型疫苗和特效药物研发，持续做好疫苗接种工作，更好发挥中医药独特作用，科学精准处置局部疫情，保持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今年工作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面对新的下行压力，要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各地区各部门要切实担负起稳定经济的责任，积极推出有利于经济稳定的政策。要统筹稳增长、调结构、推改革，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不搞粗放型发展。坚持实事求是，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着力办好自己的事，尊重发展规律、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因地制宜创造性开展工作，把各方面干事创业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善于运用改革创新办法，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依靠共同奋斗，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三、2022 年政府工作任务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重、挑战多。要按照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部署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各项工作。

（一）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宏观政策有空间有手段，要强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为经济平稳运行提供有力支撑。

提升积极的财政政策效能。今年赤字率拟按 2.8% 左右安排、比去年有所下调，有利于增强财政可持续性。预计今年财政收入继续增长，加之特定国有金融机构和专营机构依法上缴近年结存的利润、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规模比去年扩大 2 万亿元以上，可用财力明显增加。新增财力要下沉基层，主要用于落实助企纾困、稳就业保民生政策，促进消费、扩大需求。今年安排中央本级支出增长 3.9%，其中中央部门支出继续负增长。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增加约 1.5 万亿元、规模近 9.8 万亿元，增长 18%、为多年来最大增幅。中央财政将更多资金纳入直达范围，省级财政也要加大对市县的支持，务必使基层落实惠企利民政策更有能力、更有动力。

要用好政府投资资金，带动扩大有效投资。今年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65 万亿元。强化绩效导向，坚持“资金、要素跟着项目走”，合理扩大使用范围，支持在建项目后续融资，开工一批具备条件的重大工程、新型基础设施、老旧公用设施改造等建设项目。民间投资在投资中占大头，

要发挥重大项目牵引和政府投资撬动作用，完善相关支持政策，充分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

要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更好节用裕民。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和闲置资产。各级政府必须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中央政府和省级政府要带头。加强收支管理，严禁铺张浪费，不得违规新建楼堂馆所，不得搞形象工程，对违反财经纪律、肆意挥霍公款的要严查重处，一定要把宝贵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

加大稳健的货币政策实施力度。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为实体经济提供更有力的支持。扩大新增贷款规模，保持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增速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保持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进一步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引导资金更多流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扩大普惠金融覆盖面。推动金融机构降低实际贷款利率、减少收费，让广大市场主体切身感受到融资便利度提升、综合融资成本实实在在下降。

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大力拓宽就业渠道，注重通过稳市场主体来稳就业，增强创业带动就业作用。财税、金融等政策都要围绕就业优先实施，加大对企业稳岗扩岗的支持力度。各类专项促就业政策要强化优化，对就业创业的不合理限制要坚决清理取消。各地都要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

确保粮食能源安全。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应，继续做好能源、重要原材料保供稳价工作，保障民生和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用电。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增强国内资源生产保障能力，加快油气、矿产等资源勘探开发，完善国家战略物资储备制度，保障初级产品供给。打击哄抬物价等行为。保持物价水平基本稳定。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继续按照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的基本方针，做好经济金融领域风险防范和处置工作。压实地方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加强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设立金融稳定保障基金，发挥存款保险制度和行业保障基金的作用，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方式化解风险隐患，有效应对外部冲击，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 着力稳市场主体保就业，加大宏观政策实施力度。完善减负纾困等政策，夯实经济稳定运行、质量提升的基础。

实施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坚持阶段性措施和制度性安排相结合，减税与退税并举。一方面，延续实施扶持制造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减税降费政策，并提高减免幅度、扩大适用范围。对小规模纳税人阶段性免征增值税。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100万元至300万元部分，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各地也要结合实际，依法出台税费减免等有力措施，使减税降费力度只增不减，以稳定市场预期。另一方面，综合考虑为企业提供现金流支持、促进就业消费投资，大力改进因增值税税制设计类似于先缴后退的留抵退税制度，今年对留抵税额提前实行大规模退税。优先安排小微企业，对小微企业的存量留抵税额于6月底前一次性全部退还，增量留抵税额足额退还。重点支持制造业，全面解决制造业、科研和技术服务、生态环保、电力燃气、交通运输等行业留抵退税问题。增值税留抵退税力度显著加大，以有力提振市场信心。预计全年退税减税约2.5万亿元，其中留抵退税约1.5万亿元，退税资金全部直达企业。中央财政将加大对地方财力支持，补助资金直达市县，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强资金调度，确保退税减税这项关键性举措落实到位，为企业雪

中送炭，助企业焕发生机。

加强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有效支持。用好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优化监管考核，推动普惠小微贷款明显增长、信用贷款和首贷户比重继续提升。引导金融机构准确把握信贷政策，继续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行业企业给予融资支持，避免出现行业性限贷、抽贷、断贷。发挥好政策性、开发性金融作用。推进涉企信用信息整合共享，加快税务、海关、电力等单位与金融机构信息联通，扩大政府性融资担保对小微企业的覆盖面，努力营造良好融资生态，进一步推动解决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清理转供电环节不合理加价，支持地方对特殊困难行业用电实行阶段性优惠政策。引导大型平台企业降低收费，减轻中小商户负担。进一步清理规范行业协会商会、中介机构等收费。要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协同治理和联合惩戒机制，坚决查处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要加大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清理力度，规范商业承兑汇票使用，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要带头清欠。餐饮、住宿、零售、文化、旅游、客运等行业就业容量大、受疫情影响重，各项帮扶政策都要予以倾斜，支持这些行业企业挺得住、过难关、有奔头。

落实落细稳就业举措。延续执行降低失业和工伤保险费率等阶段性稳就业政策。对不裁员少裁员的企业，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明显提高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今年高校毕业生超过 1000 万人，要加强就业创业指导、政策支持和不断线服务。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和就业保障，促进农民工就业，帮扶残疾人、零就业家庭成员就业。深入开展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增强双创平台服务能力。加强灵活就业服务，完善灵活就业社会保障政策，开展新就业形态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坚决防止和纠正性别、年龄、学历等就业歧视，大力营造公平就业环境。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着力解决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突出问题。增强公共就业服务针对性。继续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共建共享一批公共实训基地。使用 1000 亿元失业保险基金支持稳岗和培训，加快培养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急需人才，让更多劳动者掌握一技之长、让三百六十行行行人才辈出。

(三) 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加强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抓好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围绕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对取消和下放审批事项要同步落实监管责任和措施。继续扩大市场准入。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加强数字政府建设，推动政务数据共享，进一步压减各类证明事项，扩大“跨省通办”范围，基本实现电子证照互通互认，便利企业跨区域经营，加快解决群众关切事项的异地办理问题。推进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推出优化不动产登记、车辆检测等便民举措。强化政府监管责任，严格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相关部门监管责任和地方政府属地监管责任，防止监管缺位。加快建立健全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监管体系，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全领域监管，提高监管效能。抓紧完善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监管规则，创新监管方法，提升监管精准性和有效性。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促进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两个毫不动摇”。要正确认识和把握资本的特性和行为规律，支持和引导资本规范健康发展。依法平等保护企业产权、自主经营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营造各类所有制企业竞相发展的良好环境。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促进国企聚焦主责主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支撑和带动能力。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鼓励引导民营企业改革创新，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弘扬企业家精神，制定涉企政策要多听市场主体意见，尊重市场规律，支持企业家专注创业创新、安心经营发展。

推进财税金融体制改革。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透明度。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完善税收征管制度，依法打击偷税骗税。加强和改进金融监管。深化中小银行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改革，加快不良资产处置。完善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机制，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四)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推进科技创新，促进产业优化升级，突破供给约束堵点，依靠创新提高发展质量。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实施基础研究十年规划，加强长期稳定支持，提高基础研究经费占全社会研发经费比重。实施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方案，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强国家实验室和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发挥好高校和科研院所作用，改进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管理方式，深化科技评价激励制度改革。支持各地加大科技投入，开展各具特色的区域创新。加强科普工作。推进国际科技合作。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完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大对青年科研人员支持力度，让各类人才潜心钻研、尽展其能。

加大企业创新激励力度。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化产学研用结合，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促进创业投资发展，创新科技金融产品和服务，提升科技中介服务专业化水平。加大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实施力度，将科技型中小企业加计扣除比例从75%提高到100%，对企业投入基础研究实行税收优惠，完善设备器具加速折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政策，这相当于国家对企业创新给予大规模资金支持。要落实好各类创新激励政策，以促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培育壮大新动能。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促进工业经济平稳运行，加强原材料、关键零部件等供给保障，实施龙头企业保链稳链工程，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启动一批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项目，促进传统产业升级，大力推进智能制造，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实施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工程。着力培育“专精特新”企业，在资金、人才、孵化平台搭建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推进质量强国建设，推动产业向中高端迈进。

促进数字经济发展。加强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建设数字信息基础设施，逐步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推进5G规模化应用，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壮大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提升关键软硬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完善数字经济治理，培育数据要素市场，释放数据要素潜力，提高应用能力，更好赋能经济发展、丰富人

民生活。

(五) 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打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增强内需对经济增长的拉动力。

推动消费持续恢复。多渠道促进居民增收，完善收入分配制度，提升消费能力。推动线上线下消费深度融合，促进生活服务消费恢复，发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消费，鼓励地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加大社区养老、托幼等配套设施建设力度，在规划、用地、用房等方面给予更多支持。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发展农村电商和快递物流配送。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着力适应群众需求、增强消费意愿。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十四五”规划，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重点水利工程、综合立体交通网、重要能源基地和设施，加快城市燃气管道、给排水管道等管网更新改造，完善防洪排涝设施，继续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 6400 亿元。政府投资更多向民生项目倾斜，加大社会民生领域补短板力度。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做好用地、用能等要素保障，对国家重大项目要实行能耗单列。要优化投资结构，破解投资难题，切实把投资关键作用发挥出来。

增强区域发展平衡性协调性。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新突破，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鼓励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支持产业梯度转移和区域合作。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加快发展。发展海洋经济，建设海洋强国。经济大省要充分发挥优势，增强对全国发展的带动作用。经济困难地区要用好国家支持政策，挖掘自身潜力，努力促进经济恢复发展。

提升新型城镇化质量。有序推进城市更新，加强市政设施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开展老旧建筑和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再开工改造一批城镇老旧小区，支持加装电梯等设施，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和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健全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加强县城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城市群、都市圈建设，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严控撤县建市设区。在城乡规划建设做好历史文化保护传承，节约集约用地。要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不断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六) 大力抓好农业生产，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完善和强化农业支持政策，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促进农业丰收、农民增收。

加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优化粮食结构，针对小麦晚播强化夏粮田间管理，促进大豆和油料增产。适当提高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保障化肥等农资供应和价格稳定，给种粮农民再次发放农资补贴，加大对主产区支持力度，让农民种粮有合理收益、主产区抓粮有内在动力。坚决守住 18 亿亩耕地红线，划足划实永久基本农田，切实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加强中低产田改造，新建 1 亿亩高标准农田，新建改造一批大中型灌区。加大黑土地保护和

盐碱地综合利用力度。支持黄河流域发展节水农业、旱作农业。启动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加快推进种业振兴，加强农业科技攻关和推广应用，提高农机装备水平。提升农业气象灾害防控和动植物疫病防治能力。加强生猪产能调控，抓好畜禽、水产、蔬菜等生产供应，加快发展现代化设施种养业。支持棉花、甘蔗等生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各地区都有责任，粮食调入地区更要稳定粮食生产。各方面要共同努力，装满“米袋子”、充实“菜篮子”，把14亿多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

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落实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支持脱贫地区发展特色产业，加强劳务协作、职业技能培训，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强化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帮扶措施，做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深化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和社会力量帮扶，大力实施“万企兴万村”行动，增强脱贫地区自我发展能力。

扎实稳妥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开展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县试点。深化供销社、集体产权、集体林权、国有林区林场、农垦等改革。积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加强农村金融服务，加快发展乡村产业。壮大县域经济。严格规范村庄撤并，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启动乡村建设行动，强化规划引领，加强水电路气信邮等基础设施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和污水垃圾处理。深入开展文明村镇建设。强化农民工工资拖欠治理，支持农民工就业创业，一定要让广大农民有更多务工增收的渠道。

(七)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外贸外资平稳发展。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不断拓展对外经贸合作，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

多措并举稳定外贸。扩大出口信用保险对中小微外贸企业的覆盖面，加强出口信贷支持，优化外汇服务，加快出口退税进度，帮助外贸企业稳订单稳生产。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充分发挥跨境电商作用，支持建设一批海外仓。积极扩大优质产品和服务进口。创新发展服务贸易、数字贸易，推进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深化通关便利化改革，加快国际物流体系建设，助力外贸降成本、提效率。

积极利用外资。深入实施外资准入负面清单，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扩大鼓励外商投资范围，支持外资加大中高端制造、研发、现代服务等领域和中西部、东北地区投资。优化外资促进服务，推动重大项目加快落地。扎实推进自贸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推动开发区改革创新，提高综合保税区发展水平，增设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开放的中国大市场，必将为各国企业在华发展提供更多机遇。

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巩固互联互通合作基础，稳步拓展合作新领域。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有序开展对外投资合作，有效防范海外风险。

深化多双边经贸合作。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形成了全球最大自由贸易区，要支持企业用好优惠关税、原产地累积等规则，扩大贸易和投资合作。推动与更多国家和地区商签高标准自贸协定。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贸组织改革。中国愿与世界各国加强互利合作，实现共赢多赢。

(八)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修复，处理好发展和减排关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大气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加大重要河湖、海湾污染整治力度，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加强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完善节能节水、废旧物资循环利用等环保产业支持政策。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科学开展国土绿化，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保护生物多样性，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要让我们生活的家园更绿更美。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落实碳达峰行动方案。推动能源革命，确保能源供应，立足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通盘谋划，推进能源低碳转型。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有序减量替代，推动煤电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供热改造。推进大型风光电基地及其配套调节性电源规划建设，加强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提升电网对可再生能源发电的消纳能力。支持生物质能发展。推进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建设绿色制造和服务体系，推进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等行业节能降碳，强化交通和建筑节能。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完善减污降碳激励约束政策，发展绿色金融，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九)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民生问题。

促进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依据常住人口规模配置教育资源，保障适龄儿童就近入学，解决好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就学问题。全面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加强乡村教师定向培养、在职培训与待遇保障。继续做好义务教育阶段减负工作。多渠道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加强县域普通高中建设。办好特殊教育、继续教育、专门教育，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和质量。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改善职业教育办学条件，完善产教融合办学体制，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优化高等教育布局，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支持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高校招生继续加大对中西部和农村地区倾斜力度。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发展在线教育。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我国有 2.9 亿在校学生，要坚持把教育这个关乎千家万户和中华民族未来的大事办好。

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居民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再提高 30 元和 5 元，推动基本医保省级统筹。推进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确保生产供应。强化药品疫苗质量安全监管。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完善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办法，实现全国医保用药范围基本统一。坚持预防为主，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管理，深入推进健康中国行动。逐步提高心脑血管病、癌症等慢性病和肺结核、肝炎等传染病防治服务保障水平，加强罕见病研究和用药保障。健全疾病预防控制网络，促进医防协同，加强公共卫生队伍建设，提高重大疫情监测预警、流调溯源和应急处置能力。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高质量发展。规范医疗机构收费和服务，继续帮扶因疫情遇困的医疗机构，补齐妇儿科、精神卫生、老年医学等服务短板。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大中医药振兴发展支持力度，推进中医药综合改革。落实和完善乡村医生待遇保障与激励政策。持续推

进分级诊疗和优化就医秩序，加快建设国家、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市县延伸，提升基层防病治病能力，使群众就近得到更好医疗卫生服务。

加强社会保障和服务。稳步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确保按时足额发放。继续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加快推进工伤和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做好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抚恤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优化城乡养老服务供给，支持社会力量提供日间照料、助餐助洁、康复护理等服务，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鼓励发展农村互助式养老服务，创新发展老年教育，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完善三孩生育政策配套措施，将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费用纳入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多渠道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强化未成年人保护和心理健康教育。提升残疾预防和康复服务水平。加强民生兜底保障和遇困群众救助，努力做到应保尽保、应助尽助。

继续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和档案等事业。深入推进全民阅读。加强和创新互联网内容建设，深化网络生态治理。推进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促进基层文化设施布局优化和资源共享，扩大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文物古籍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进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用好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遗产，发展冰雪运动和冰雪产业。建设群众身边的体育场地设施，促进全民健身蔚然成风。

推进社会治理共建共治共享。促进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创新和完善基层社会治理，强化社区服务功能，加强社会动员体系建设，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发展社会工作，支持社会组织、人道救助、志愿服务、公益慈善等健康发展。严厉打击拐卖、收买妇女儿童犯罪行为，坚决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完善信访制度，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依法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重视社会心理服务。强化公共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能力，做好洪涝干旱、森林草原火灾、地质灾害、地震等防御和气象服务。严格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强化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坚决防范和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

各位代表！

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各级政府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

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依法行政，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依法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加强审计监督、统计监督。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更好发挥作用。坚持不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廉洁政府建设。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政府工作人员要自觉接受法律监督、监察监督和人民监督，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无愧于人民公仆称号。

应对困难和挑战，各级政府及其工作人员必须恪尽职守、勤政为民，凝心聚力抓发展、保民生。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必须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要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反对敷衍应付、推诿扯皮，坚决纠治任性用权、工作方法简单粗暴。要始终把人民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察实情、办实事、求实效，及时回应民生关切，坚决严肃处理漠视群众合法权益的严重失职失责问题。要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尊重人民群众首创精神，防止政策执行“一刀切”、层层加码，持续为基层减负。健全激励和保护机制，支持广大干部敢担当、善作为。全国上下毕力同心、苦干实干，就一定能创造新的发展业绩。

各位代表！

我们要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动民族地区加快现代化建设步伐。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维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合法权益，激励海内外中华儿女携手共创新的辉煌。

各位代表！

过去一年，国防和军队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新的一年，要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扣牢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全面深化练兵备战，坚定灵活开展军事斗争，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加快现代军事物流体系、军队现代资产管理体系建设，构建武器装备现代化管理体系，持续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加强国防科技创新，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军战略，推进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推动军队高质量发展。优化国防科技工业布局。完成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各级政府要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深入开展“双拥”活动，让军政军民团结坚如磐石。

各位代表！

我们要继续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落实中央对特别行政区全面管治权，坚定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全力支持特

别行政区政府依法施政。支持港澳防控疫情、发展经济、改善民生，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

我们要坚持对台工作大政方针，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祖国统一。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坚决反对外部势力干涉。两岸同胞要和衷共济，共创民族复兴的光荣伟业。

各位代表！

我们要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坚定不移走和平发展道路，推动建设新型国际关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推进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中国始终是世界和平的建设者、全球发展的贡献者、国际秩序的维护者，愿同国际社会一道，为促进世界和平稳定与发展繁荣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各位代表！

中国的发展从来都是在应对挑战中前进的，中国人民有战胜任何艰难险阻的勇气、智慧和力量。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摘自新华网 2022 全国两会大型融媒体专题)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栗战书

各位代表：

现在，我受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工作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我们党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胜利召开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总结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制定党的第三个历史决议；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正式宣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伟大的历史主动精神、巨大的政治勇气、强烈的责任担当，沉着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了新的重大成就，进一步彰显了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彰显了党领导 14 亿多中国人民凝聚起来的磅礴力量，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激励我们以更加昂扬的姿态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2021 年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历史上也具有特殊重要意义。党中央首次召开人大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深刻回答了新时代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揭示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重大制度成果，系统论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大理念，明确提出了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指导思想、重大原则和主要任务。党中央印发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党中央的重大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我们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一年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大常委会紧跟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紧扣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需求，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依法履职，担当尽责，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完善宪法相关法，维护宪法的最高法律地位、权威和效力

宪法承载着我们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承载着 14 亿多中国人民圆梦民族复兴的伟大

梦想。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是常委会的法定职责和光荣使命。

贯彻实施宪法，需要宪法相关法不断完善和发展。制定监察官法，加强党对监察工作的领导，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监察官队伍。修改中国人民解放军选举全国人大和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代表的办法，健全完善军队人大代表选举制度。起草并审议关于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和选举问题的决定草案。启动修改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完善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和工作程序，修正草案已经常委会初次审议。起草并两次审议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修正草案，提请本次大会审议，经过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一定能够把这部法律修改好，为地方人大和政府更好履职尽责提供法律支撑。

以宪法和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为基础，健全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和法治秩序，更好落实中央全面管治权和特别行政区高度自治权。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的相关决定，行使全国人大授予的立法职权，修订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的产生办法、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的产生办法和表决程序。这两个附件的修订，全面贯彻爱国者治港原则，通过重构并赋权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委员会、建立健全有关候选人资格审查制度等，形成一套符合香港法律地位和实际情况的民主选举制度。新选举制度使爱国者治港稳稳落地，从政治上、制度上根本性地推动香港形成以宪法和基本法为基础、真正落实“一国两制”的良政善治，迎来了支持和保障香港长期繁荣稳定并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的全新局面。起草并审议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选举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两个办法草案，提请本次大会审议。

宪法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行使解释宪法、监督宪法实施的职权。在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审计法等法律修改过程中进行合宪性审查研究，阐释宪法制度的内涵和精神，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依法主动审查行政法规 16 件、监察法规 1 件、地方性法规 1467 件、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87 件、经济特区法规 40 件、司法解释 251 件、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 42 件、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律 17 件；研究处理公民、组织提出的审查建议 6339 件；审查研究有关部门移送的 141 件审查工作建议；集中清理长江保护、行政处罚、人口与计划生育等 3 个方面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有重点地开展专项审查，共推动制定机关修改、废止法规和司法解释 1069 件。专题调研设区的市地方立法工作。推动设区的市、自治州人大常委会普遍建立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报告制度，支持部分省（区、市）建设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为了更好监督宪法法律实施，制定备案审查衔接联动的工作规定，修订备案审查工作规程，成立备案审查专家委员会，按照“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纠正违宪违法行为，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 5 次宪法宣誓仪式，22 名常委会任命或决定任命人员进行宣誓，增强国家工作人员的宪法意识、宪法理念。以“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为主题，举行第八个国家宪法日座谈会，推动全社会深刻认识我国宪法的鲜明特征、本质属性和巨大功效。

二、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加快立法修法步伐，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法律保障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任务艰巨繁重，各领域立法需求多、要求高。常委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在确保质量的前提下加快立法工作步伐。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高质量立法服务高质量发展，这是人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重要体现。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法，修改种子法，起草并初次审议畜牧法修订草案，健全乡村振兴的制度措施和体制机制，加大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修订科学技术进步法，突出科技创新的战略地位，完善国家创新体系，推动实现科技自立自强。初次审议反垄断法修正草案，起草并两次审议期货和衍生品法草案，支持和引导资本健康发展。起草并初次审议公司法修订草案，实质性新增和修改约 70 条。制定印花税法，适当简并税目、降低税率，至此，现行 18 个税种中已有 12 个制定了法律。两次审议并通过审计法修正草案，强化审计监督手段，依法构建审计监督体系。配合“证照分离”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修改道路交通安全法、消防法、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广告法、草原法、民用航空法、海关法、食品安全法。按照全面深化改革、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要求，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作出关于授权国务院在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适用有关法律规定、在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暂时调整适用计量法有关规定、在部分地区开展房地产税改革试点工作和授权上海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浦东新区法规等 4 个决定，确保国家发展、重大改革于法有据。

法律是国家安全的制度基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加快构建国家安全领域法律制度体系，是本届常委会立法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制定数据安全法，提升国家数据安全保障能力。起草并审议通过陆地国界法，依法规范陆地国界的划定、勘定、防卫、管理和建设等活动。修订海上交通安全法。制定反外国制裁法，健全完善反制裁、反干涉、反制“长臂管辖”的法律制度。根据这部法律，任何国家以任何借口、任何方式干涉中国内政，损害我国国家、组织和个人利益的行为，我国都有权采取相应反制措施，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坚决保护我国公民、组织的合法权益。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制定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修订兵役法、军事设施保护法，作出关于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期间暂时调整适用相关法律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士兵衔级制度等两个决定，以法律制度保障强军目标的实现。

加快生态文明领域的立法，为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划定法治红线。制定湿地保护法，强化湿地保护和修复，维护生物多样性。针对噪声污染涉及面广、社会反映强烈的问题，制定噪声污染防治法，维护人民生活环境和谐安宁。召开黄河保护立法座谈会，坚持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提前介入、加快立法进程，黄河保护法草案已进行初次审议。经过深入调研论证，拟订黑土地保护法草案并进行初次审议，用法律手段保护黑土地这一“耕地中的大熊猫”。指导云贵川三省开展赤水河流域保护共同立法、河北省开展白洋淀保护立法，推动流域综合治理、系统治理、依法治理。

回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加快补齐民生保障法律短板。推进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立法修法工作，制定医师法，初次审议突发事件应对管理法草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修改教育法，制定家庭教育促进法，两次审议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推动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促进未成年人全面健康成长。制定个人信息保护法，起草并初次审议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草案，回应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电信网络诈骗问题，维护公民在网络空间的合法权益。起草并初次审议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草案，对妇女权益保障中的突出问题深入调研，在预防性保障、侵害处置、救济措施、责任追究等方面完善相关规

定。制定反食品浪费法、法律援助法，修改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安全生产法、工会法，初次审议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修订草案，起草并初次审议体育法修订草案。

完善刑事、诉讼法律制度，确认司法体制改革成果。坚持预防治理与打击惩治并重，制定反有组织犯罪法，推动依法开展常态化、机制化扫黑除恶。在常委会授权开展的试点工作期满之际，全面总结改革经验，修改民事诉讼法，确认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成果，完善司法确认程序、小额诉讼程序、简易程序，提高司法效率，促进司法公正。作出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组织开展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作出关于设立成渝金融法院的决定，推动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

一年来，制定法律17件，修改法律22件，作出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10件，正在审议的法律案19件，决定批准双边条约和加入国际公约6件，与时俱进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及时反映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要求，及时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国家意志和人民共同行动。

三、强化监督力度和实效，监督“一府一委两院”依法履职，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原则和制度设计的基本要求，就是任何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权力都要受到监督和制约。常委会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职责，统筹运用法定监督方式，推动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确保法律法规得到有效实施，确保各国家机关都在宪法法律范围内履行职责、开展工作，确保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听取、审议31个报告，检查6部法律实施情况，进行2次专题询问，开展7项专题调研，作出1项决议。

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作委员会是开展监督工作的具体组织者和实施者。围绕常委会确定的监督项目特别是12个专项工作报告和7项专题调研，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推动了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重大任务、重大工作的贯彻落实。在经济领域，常委会听取审议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定期分析经济形势，跟踪监督经济运行情况，确保大会批准的计划全面贯彻落实。听取审议关于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推动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情况的报告，听取审议关于建设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有关工作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围绕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和育种创新情况、发挥海外侨胞在共建“一带一路”中的重要作用进行专题调研。在生态环保领域，听取审议关于2020年度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研究处理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报告及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关于长江流域生态环保工作、雄安新区和白洋淀生态保护工作等报告，专题调研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情况。在社会事业领域，听取审议关于教师队伍建设和教师法实施情况、文物工作和文物保护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专题调研促进人口较少民族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开展民族法治建设研究，持续推进依法治理民族事务。

认真贯彻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减税降费举措、支持科技创新、“过紧日子”等要求，做好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听取审议关于2020年中央决算报告，审查批准中央决算，突出绩效导向，扩大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范围，涉及金额达到 1.7 万亿元。听取审议关于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跟踪监督 2.8 万亿元中央财政直达资金下达和使用情况。听取审议关于 2020 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的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跟踪监督政策执行，监督政府有关部门查处解决违规返还税收收入、政府盲目举债、侵占挪用生态环保资金等问题，保障财税政策落实见效。推进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初步实现横向跨部门、纵向跨层级的工作协同和数据共享。推进预算工委基层联系点建设。

开展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是本届以来党中央赋予人大的新职责新要求。听取审议关于财政交通运输资金分配和使用情况的报告，开展财政补贴管理与改革情况专题调研，推动科技创新、环境保护、社会保障、卫生健康、乡村振兴等支持政策落地，确保财政支出重点支持和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连续 4 年审议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年度综合报告和专项报告，加快推进国资联网监督工作。制定关于设立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人大监督评价指标体系的意见，首次听取审议关于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推动国务院基本摸清全民所有的 11 类主要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家底，实现了企业国有资产、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四大类别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监督全覆盖。这些监督，起到了防止国有自然资源遭受损害、国有资产遭到流失的作用。国务院审计部门首次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交国有资产审计情况专项报告。修订常委会关于加强中央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构建预算审查、经济工作监督的长效机制。推动出台和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加强对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坚持依照法定职责、限于法定范围、遵守法定程序，逐条对照法律条文开展执法检查。检查企业破产法、中医药法、畜牧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公证法、消防法 6 部法律的实施情况，共有 23 个检查小组分赴各省（区、市）实地检查，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分别带队，常委会委员和专门委员会成员 133 人次、全国人大代表 66 人次参加执法检查工作。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了 6 个执法检查报告。在检查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时，首次组织全国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共有 13 个省（区、市）的 240 名代表参加。结合联组审议执法检查报告开展专题询问，做好法律实施情况评估，统筹做好执法检查和法律宣传普及，在“学习强国”平台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答题活动，共约 3200 万人参加，推动法律全面有效贯彻落实。在检查企业破产法实施情况时，充分运用法律评估和大数据分析，与关联法律分析相结合，为更好实施法律、修改法律提供依据。

加强监察、司法工作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开展推进监察监督全覆盖情况专题调研，增强监察监督的有效性。听取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专利等知识产权案件诉讼程序若干问题决定实施情况的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控告申诉案件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审议关于“七五”普法决议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通过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为实现《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 年）》提出的到 2025 年“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完成、法治观念深入人心等目标任务提供有力支撑。

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使发挥代表作用成为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体现

人大代表是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代表人民参加行使国家权力，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常委会遵循和把握代表工作规律，不断提高代表工作水平，密切国家机关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发挥代表作为党和国家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作用。

提出议案和建议，是代表行使权利、依法履职的重要内容。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473件议案，已由相关专门委员会全部审议完毕，其中90件议案涉及的30个立法项目已审议通过或正在审议，176件议案涉及的68个立法项目已列入立法规划或计划。大会期间代表提出的8993件建议，统一交由194家承办单位研究办理并全部办理完毕；闭会期间代表提出的265件建议，交由98家承办单位研究办理并逐一向代表反馈办理情况，推动解决了一批实际问题。代表对建议办理工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的达97.93%。

加强与代表的联系，把常委会工作建立在坚实的民意基础之上。常委会组成人员中，有156位直接联系439名基层代表。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也建立了联系代表的机制。邀请150余人次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列席代表座谈会，代表在座谈会上提出的78条意见建议均及时办理并逐一向代表通报。200余人次代表应邀参加常委会立法调研、起草、论证、评估等工作，湿地保护法、体育法等与人民群众利益息息相关的重要法律草案专门征求相关领域代表的意见。300余人次代表参加常委会执法检查、专题调研、计划和预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对外交往等工作。

积极做好代表活动的保障工作。共有1600余人次代表参加集中视察、专题调研活动，形成百余篇调研报告。共473名代表参加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组织的督察和座谈，471名代表参加最高人民法院开展的视察调研、旁听庭审和会议座谈等活动，465名代表参加检察机关组织的视察和会议。组织香港全国人大代表通过视频连线方式，视察新疆经济社会发展和民族团结情况。组织澳门全国人大代表赴海南调研自由贸易港建设情况。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等省市的部分全国人大代表围绕“长江流域禁捕执法监管情况”等开展联合调研和视察。

加强代表履职能力建设。组织全国人大代表专题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现场或视频收看建党百年庆祝活动，港澳全国人大代表分别前往革命旧址参观学习，开展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主题活动。建成全国人大代表工作信息化平台。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办6期专题学习班，共有5824人次代表参加学习。代表在履职活动中，忠实代表人民利益和意志，展现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责任担当，提出的议案、建议装着满满的民意，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不仅有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有完整的参与实践，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

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贯彻落实新修改的选举法，常委会加强对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指导，做好选举相关工作。目前，新一轮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已基本完成，全国10亿多选民直接选举产生200多万名县乡两级人大代表。

五、紧紧围绕国家总体外交目标任务，推进人大对外工作

以习近平外交思想为指引，拓展人大对外工作方式，共举行双边视频活动127场，线上出席国际

会议 75 场，进行通话交流 21 场，开展线下外事活动 35 场，外交信函往来近 800 件。

落实国家元首外交共识，积极开展高层交往，深化立法机构双边交流。举行中俄议会合作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首次举办中俄立法机构地方合作会议，同俄罗斯联邦会议有关委员会、青年议员开展交流，助推新时代中俄关系高水平发展。同 63 个国家议会进行线上线下交流，通过 132 个友好小组平台与各国议会互致信函，争取在有关重大问题上支持中方立场，增进政治互信，促进务实合作。就涉疆、涉藏、涉港、涉台、涉海、涉疫和人权等问题阐明中方严正立场，坚决同各种围堵、打压、捣乱、颠覆活动进行斗争，同企图颠覆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企图迟滞甚至阻断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的一切势力斗争到底。

积极参与议会多边活动，推动形成更多体现中国特色、中国方案的多边成果。参加第五次世界议长大会、第四次六国议长会议、第七届二十国集团议长会议、“议员在巩固国际和平与信任中的作用”议会领导人会议、集体安全条约组织议会大会、金砖国家议会论坛、各国议会联盟大会及相关会议、亚太议会论坛、亚洲议会大会、东盟各国间议会大会、中国—阿拉伯国家友好组织领导人线上会晤，面向中亚、非洲国家议会举办 3 期地区研讨班，巩固发展友好合作关系，主动发出中国声音，推动以人民为中心、人类命运共同体、全球发展倡议、共建“一带一路”、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团结抗疫、可持续发展等中方重大理念倡议写入会议成果文件，坚定维护我国家利益，维护公平正义的国际秩序。不少国家议会、议长、议员高度评价中方在全球抗疫中的贡献、承诺和行动，支持中方秉承科学精神、团结合作抗疫的立场。

加强对外宣介工作。利用双边多边外交舞台，积极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交流治国理政经验，介绍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通过常委会发言人、外事委发言人、法工委发言人等机制正声辟谣，阐释法律问题，进行法律斗争。依托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践，生动展示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30 多位基层人大代表参与人大外事活动，讲述自己参加行使国家权力、服务人民利益的履职故事，真实立体地呈现中国道路、中国制度、中国成就。

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坚持人大常委会基本定位，加强人大常委会自身建设

坚持政治坚定、尊崇法治、发扬民主、服务人民、运行高效，提高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建设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切实加强理论武装。学深悟透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党和国家指导思想，确保人大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发挥常委会党组的政治领导作用，召开 17 次常委会党组会议，举办常委会党组集体学习、常委会专题讲座，及时传达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从党的百年奋斗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学习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列入常委会会议议程进行专题学习，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第四次交流会。建立常委会党组定期听取专门委员会

分党组党建工作汇报的制度，全面加强专门委员会党的建设。

把全过程人民民主贯彻落实到人大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各方面各环节全过程。完善人大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推进人大协商、立法协商，把各方面社情民意统一于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之中。建立2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其中增设12个，覆盖全国三分之二省份，带动省、市两级人大常委会建立立法联系点4700余个。增加法律草案征求意见系统和法规审查建议受理平台链接。34件法律草案通过中国人大网公开征求意见，共收到108221人次提出的475245条意见。各地共有22万多个代表之家、代表联络站等履职平台，成为全国人大代表就近参加履职活动的有效途径。完善人大信访工作机制，用好各级信访平台和数据，信访总量105956件次，其中网上信访平台受理12207件次。

健全常委会运行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人大主导立法工作的程序和机制，常委会审议的68件法律草案、决定草案中，由相关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牵头起草的有34件，占总数的一半。由其他部门或单位负责起草的法律草案，人大提前介入，做好组织协调，发挥审议把关作用。出台关于加强立法调研工作、改进法律草案征求部门和地方意见工作等实施意见。制定常委会执法检查工作办法，引入法律评估、大数据分析、关联法律分析方法，规范执法检查工作流程。出台关于完善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前期工作流程、加强专门委员会调研成果转化的研究意见。完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机制，强化综合分析和跟踪督办。健全代表学习培训制度。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根据新修改的全国人大议事规则，完善委员会议事程序、工作规则。适应数字时代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开通国家法律法规数据库及微信小程序，建设好运用好“全国人大日历”数据库，提升大会网络视频会议、“云听会”质量。共召开7次常委会会议，审议各类议案、报告189件次，会议出席率超过95%。召开25次委员长会议，每逢单月增加一次委员长会议，专门研究讨论拟提请常委会会议表决通过的法律草案。

全面推进全国人大机关党的建设和各项工作。健全机关党的建设各项制度机制，支持机关党组、各专门委员会分党组充分发挥作用，强化政治机关意识，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机关服务和保障常委会履职的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高。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推动中央巡视整改落地见效。

认真做好人大新闻宣传和理论研究工作。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牵头，组织开展人大制度理论和人大工作专题调研，形成了60多篇研究成果，为党中央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出台重要文件做好服务保障。举行第27次全国地方立法工作座谈会，深入总结交流人大立法理论和实践。召开长江保护法、生物安全法、乡村振兴促进法、家庭教育促进法实施座谈会，推动新出台法律的宣传普及、全面实施。发挥中国人大制度理论研究会作用。办好大会“代表通道”、“部长通道”、“中华环保世纪行”等集中采访活动。创新人大宣传工作方式方法，推进“刊做深、网做大、微信做活、微博做精”，深化“刊网微端”融合发展，升级上线中国人大网英文版，讲好中国故事、人民当家作主的故事。建设好全国人大网络学院，上线各类课程7110门、涉及620个专题，现有参学人员7297名，包括2539名全国人大代表、3091名地方人大负责同志，总点播量约215万次。

一年来，常委会工作最大的启示，归结到一点，就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思想为指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党领导国家政权机关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作为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确保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按照党中央指明的方向发展，确保人大工作沿着党中央确定的道路前进。

各位代表！

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及全国人大机关工作人员辛勤工作的结果，是国务院、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密切配合的结果，是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国各族人民积极参与、充分信任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感谢！

我们也深刻认识到，在工作中还有差距和不足，主要是：立法工作质量和效率需要进一步提升，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发挥得还不够充分；监督工作的实效性需要进一步提升，监督工作成果转化运用的制度机制还不够完善；服务代表依法履职的工作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办理代表议案、建议过程中与代表的沟通交流还不够深入。常委会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将不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改进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切实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我们的光荣职责。

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

2022年，我们党将召开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是在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新的一年，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对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任务和要求。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按照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部署，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动立法、监督、代表、对外工作高质量发展，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切实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贡献。

一、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深入推进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把庆祝建党百年激发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传递下去，把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运用体现到人大工作和建设之中。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逐项抓好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重点任务的落实。开展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培训。在重大政治原则和大是大非问题上立场坚定，主动谋划涉外斗争的法律武器，运用法治手段开展国际斗争，维护国家安全。聚焦党和国家中心工作，主动担当作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人大工作的

实际成效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作出应有贡献。党的二十大召开后，要切实抓好会议精神的学习贯彻落实。

二、用系统完备的制度体系保证宪法实施

完善宪法相关法律制度，修改立法法、各级人大常委会监督法、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国务院组织法、行政复议法。落实宪法解释程序机制，回应涉及宪法有关问题的关切。加强对宪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拓宽宪法监督渠道，健全合宪性审查制度，提高备案审查工作质量，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健全中央依照宪法和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对特别行政区行使全面管治权的制度，落实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完善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总结现行宪法实施40年来的重大成就和宝贵经验，开展宪法法律宣传教育，阐释好中国宪法理论。

三、增强立法工作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根据年度立法工作计划，预安排审议40件法律案。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制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能源法、期货和衍生品法、关税法等税收法律，修改公司法、企业破产法、反垄断法、铁路法、矿产资源法、畜牧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加快推进民生、社会、环保领域立法，制定黄河保护法、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黑土地保护法、社会救助法、学前教育法、民事强制执行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修改体育法、职业教育法、学位条例、妇女权益保障法、慈善法、科学技术普及法、文物保护法、民事诉讼法、治安管理处罚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健全国家安全法治体系，制定突发事件应对管理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法、粮食安全保障法，修改传染病防治法、国境卫生检疫法。充实涉外法律工具箱，推动形成系统完备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做好我国与外国缔结的条约、协定以及加入国际条约的决定批准工作。把改革发展决策同立法决策更好结合，做好授权决定和改革决定等工作。在条件成熟的立法领域，继续开展法典编纂工作。发挥好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使法律体系更加科学完备、统一权威。

四、认真做好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

根据年度监督工作计划，预安排32个监督项目。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听取审议关于计划执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数字经济发展、金融工作等情况的报告，检查乡村振兴促进法、科学技术普及法、外商投资法实施情况。围绕推动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管理与改革等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做好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听取审议关于中央决算、审计工作、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财政社保资金分配和使用等情况的报告，结合听取审议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开展专题询问，对完善有利于调节收入分配的个人所得税制度进行专题调研。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听取审议关于就业工作、儿童健康促进工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全面健康发展、老龄工作等情况的报告，就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施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进行专题调研。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听取审议关于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研究处理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法检查报告及审议意见情况的报告，检查环境保护法、长江保护法实施情况，并结合审议环境保护法执法检查报告开展专题询问。加强对执法、监察、司法工作的监督，听取审议关于非法入境、非法居留、非法就业外国人治理情况的报告，围绕监察机

关推进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听取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外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健全监督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紧盯突出问题，强化跟踪问效，提高监督的科学性、精准性，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

五、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扎实做好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选举有关工作，把好代表“入口关”，加强选举全过程监督，确保选举过程风清气正、选举结果人民满意。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深入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的具体措施，紧紧依靠代表做好人大工作。统筹承办单位高质量、高效率办好代表议案建议，推动建立代表建议答复承诺解决事项台账，完善代表建议重点督办机制。深化代表对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参与，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加强和改进联系代表工作。丰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建立健全代表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的处理反馈机制。提高代表培训工作系统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办好 4 期县级人大常委会主任学习班。推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信息化平台建设和应用，使之成为代表学习平台、履职工作平台、联系群众服务支撑平台。加强代表履职管理监督，推进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

六、认真做好人大对外工作

以推动落实习近平主席重大外交行动成果为首要任务，加强与外国议会和国际及地区议会组织的交流，推进与重点国家和地区大国议会的合作，巩固和深化多层次、多渠道对外交往。促进对外工作与外宣工作深度融合，增强人大对外工作针对性、实效性。丰富和完善涉外法律斗争的内容和形式，充分发挥发言人机制作用。

七、按照“四个机关”要求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

认真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进一步加强人大常委会“四个机关”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加强机关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和人大舆论宣传工作。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加强机关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加强与地方人大的联系，提升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各位代表！

在新的奋斗征程上，我们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正确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团结奋斗、笃行不怠，为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作出新的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摘自《人民日报》2022 年 3 月 15 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汪洋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1年：锚定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履职尽责

2021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沉着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极大增强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凝聚力向心力，更加坚定了我们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信心决心。

在中共中央坚强领导下，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政协性质定位，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为主线强化思想政治引领，以促进“十四五”良好开局为重点认真履职尽责，以提高政协制度效能为目标推进专门协商机构建设，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一）聚焦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深入开展以中共党史为重点的“四史”教育，以党内引领党外、分层次开展学习，突出政协特色，发挥委员主体作用，注重凝聚共识，着力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召开全国政协委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交流会，表达在党的领导下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共同政治心声。结合视察考察调研就近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组织覆盖34个界别的委员专题视察团赴江西、贵州等地革命旧址重温党的伟大历史，深化思想教育。制作播出“赓续共产党人精神血脉”等委员讲堂，组织参观“‘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举办中共八大历史陈列展、党旗国旗军旗诞生珍贵史料展，引导委员在体验式学习中坚定理想信念。把学习中共党史贯穿48个主题读书群，385名全国政协委员分别

担任群主、导读，委员发言 27 万余条、浏览量超过 142 万人次，举行“品读红色经典”等线下讲读会，分享思想感悟，凝聚奋进力量。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闭幕后，及时召开常委会会议、主席会议集体学习，通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座谈会和专题宣讲等机制，把学习贯彻不断引向深入，引导广大政协委员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二）围绕中心任务议政建言，助力“十四五”良好开局。落实年度协商计划，克服疫情影响，全年举办重要协商活动 25 次，开展视察考察调研 82 项，立案提案 5039 件，编发大会发言 867 篇，有效服务决策施策。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召开构建新发展格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就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打通制约经济循环的关键堵点、保护利用农业种质资源、加快启动新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落实、长江中游城市群协同发展、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推进多式联运高质量发展、促进互联网游戏产业健康发展等调研议政。紧扣民生关注，召开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应对人口老龄化等召开专题协商会，就推进新时代兴边富民行动、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国家公共卫生防护网、中医药资源发掘保护、加强乡村卫生院室建设和管理、社会救助法的制定、边疆地区发展与安全等视察建言。着眼生态文明建设，开展加强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与气候变化适应重点提案督办，就黄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碳达峰碳中和、国家重点湖泊生态环境保护、城镇污水处理等组织协商。助力高水平对外开放，围绕“十四五”规划对外开放重大举措落实、增强对外贸易综合竞争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提高涉外执法司法质效等协商座谈。

（三）丰富政协协商内涵，更好发挥专门协商机构效能。强化专门委员会基础性作用，创新协商方式载体，拓展协商深度，提高履职质量。创设专家协商会，组织跨界别、跨学科、跨领域的专家委员和有关学者，进行小范围、多轮次深度协商，全年围绕科技创新与科学普及、农业农村现代化指标体系研究等战略性前瞻性议题召开 36 次会议，一些重要成果得到肯定和采用。制定民主监督工作计划，召开“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主席会议成员务虚会。突出协商式监督特色，把协商贯穿于确定监督议题、调研了解情况、形成监督意见等全过程，由主席会议成员牵头，10 个专门委员会围绕各领域工作重点持续跟踪监督，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报送加快推进社会适老化改造等民主监督报告，起到了以协商促改进、以监督助落实的作用。发挥自主调研灵活便利、务实高效优势，以全国政协领导同志自主调研带动委员自主调研深入推进，共组织开展 120 余项。拓宽社情民意信息反映渠道，精准报送重点调研协商成果，全年编报各类信息 3010 期。

（四）完善团结联谊方法载体，广泛汇聚智慧和力量。落实中共中央部署，成功举办辛亥革命 110 周年纪念大会。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进一步增强推进祖国完全统一、实现民族复兴伟业的坚定决心。全国政协党组成员同 367 名党外委员谈心谈话，组织重大专项工作委员宣讲 11 场，制作播出委员讲堂 10 期，开展以自我教育自我提高为主旨的党外委员专题视察 11 次，举办 4 次宏观经济形势分析座谈会和 10 场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制作“委员说”系列访谈短视频，宣传政策、回应关切、凝聚共识。学习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和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举办少数民族界、宗教界委员培训班，就民族地区多渠道就业、宗教事务治理等调研协商，促进民族

团结、宗教和谐。鼓励港区委员发声支持全国人大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推动落实“爱国者治港”根本原则，围绕港澳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和抗击疫情等建言，参与举办第十三届海峡论坛·第四届两岸基层治理论坛，加强同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团结联谊。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对外交往工作，举办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驻华使节进政协活动，支持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参与有关国际组织活动，开展线上对外交往活动80场。在中国政协英文网站开设庆祝建党百年专题栏目，制作政协外宣短片，宣传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和治国理政成就，宣介全过程人民民主、人民政协制度等。针对美国将所谓涉疆法案签署成法、欧洲议会外事委员会和欧洲议会通过所谓涉台报告，发表严正声明，阐明我原则立场。

（五）加强政协自身建设，切实提高履职成效。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推进党的建设，调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意见》落实情况，召开会议总结交流政协党建工作经验。推进书香政协建设，举办全国暨地方政协委员读书网上经验交流会，出版政协委员读书笔记系列图书，修订加强和改进委员学习工作办法。制定提案办理协商会工作规则，召开全国地方政协提案工作经验交流座谈会。出台加强和改进政协理论研究工作意见，支持中国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就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开展研讨。召开全国政协宣传思想工作座谈会，加强相关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优化委员履职平台和读书智能平台，提高履职效能。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国政协党组指导机关党组做好中央巡视整改工作，探索对专门委员会分党组开展专项巡视。

各位委员，一年来的工作成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方面大力支持和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各级组织共同奋斗的结果，是广大政协委员珍惜荣誉认真履职、担当责任努力奉献的结果。我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看到工作中还有一些不足：协商建言质量和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凝聚共识工作的实效性需要进一步增强，委员联系服务界别群众工作需要进一步改进，委员的责任意识需要进一步强化，等等，要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并落实改进举措。

二、2022年：围绕中国共产党二十大胜利召开凝心聚力

2022年是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中国共产党将召开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人民政协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把迎接中共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作为贯穿全年的重大政治任务，认真做好思想引导、汇聚力量、议政建言、服务大局各项工作，为保持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作出贡献。

（一）紧扣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广泛凝聚共识。要围绕迎接中共二十大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座谈会制度，完善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为主导的学习制度体系，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学懂弄通党的创新理论，团结引导广大委员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要进一步提高谈心谈话、委员讲堂、重

大专项工作委员宣讲团、专门委员会媒体见面会、重点关切问题情况通报会等机制化做法的水平，鼓励委员结合自身经历，运用多种方式讲述中共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要丰富团结联谊活动形式，把握社会动态，反映界别群众诉求，促进社会和谐。中共二十大召开后，要通过常委会会议、主席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专题辅导报告、委员读书等形式深入做好学习宣传贯彻工作，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精神上来，团结引导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以强烈的历史主动精神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

（二）以高质量建言服务高质量发展。以统筹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和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政策为议题，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就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深入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国战略进行专题协商。综合运用双周协商、远程协商、提案办理协商、对口协商等形式，围绕建立健全种业政策支持体系、促进乡村医疗卫生健康发展、进一步提升爱国爱港爱澳力量能力建设、仲裁法的修订、充分发挥职业教育在乡村振兴中的作用、推进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推动“一带一路”民心相通等深入调研协商。坚持调研于协商之前，在增强调研深度和实效上下功夫。完善专家协商会制度机制，就共同富裕的实现路径、可再生能源发展、加强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应对人口老龄化、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等开展前瞻研究和深度协商。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持续开展民主监督，重在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助推工作落实。

（三）持续深化专门协商机构建设。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开展“回头看”，调研总结中共十八大以来人民政协工作各方面的创新成果，深化对人民政协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研究，努力在完善协商内容、丰富协商形式、健全协商规则、培育协商文化、提高协商能力上有新成效。推进具有政协特色的应用型智库建设。指导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文件的贯彻落实。加强人民政协理论研究，召开“人民政协与全过程人民民主”理论研讨会。深化提案办理协商，加强重点提案督办，组织召开优秀提案和先进承办单位表彰会。提高政协信息、大会发言、文史资料、新闻宣传等工作质量。按照国家外交工作总体部署，积极开展对外友好交往。落实中共中央部署要求，严明纪律，配合做好全国政协换届筹备工作。以建设模范机关为目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打造适应新时代要求的高素质专业化机关干部队伍。

三、强化使命担当：为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努力奋斗

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决议深刻总结坚持统一战线、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的重大历史经验。人民政协作为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是大团结大联合的象征，要弘扬优良传统，担当职责使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强大共识、汇聚磅礴伟力。

（一）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是新时代人民政协的历史责任。人民政协因团结而生、依团结而存、靠团结而兴，在不同历史时期为促进中华儿女大团结作出了重要贡献。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当代中国正经历人类历史上最为宏大而独特的实践创新，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矛盾风险挑战之多、治国理政考验之大前所未有，更加需要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要切实履行新时代赋予人民政协的职责使命，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统一，有效运用制度优势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

同心圆，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的和谐。政协委员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每位委员都是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的重要力量，界别群众都是自己的团结对象，人人重团结、人人求团结、人人促团结，努力做担当者而非旁观者、践行者而非清谈者，把更多人团结在中国共产党周围，把更多力量汇聚到共襄复兴伟业的历史进程之中。

（二）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要更好发挥人民政协的协商优势。以协商聚共识、以共识固团结，彰显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价值理念，体现了专门协商机构的制度效能。要深刻认识新的时代条件下凝聚共识对于加强团结的重要性，善于运用民主的方法、讨论的方法、批评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通过同心同向的真诚协商，推动形成自内而外、由知到行的工作格局。要杜绝方法手段简单化，针对委员来自不同界别、领域、行业等特点，及时跟进了解思想动态，因人而异、因时制宜、因势利导地开展好学习座谈、谈心谈话、阐释政策等工作，积极反映合理意愿诉求，引导大家正确看待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更好理解和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精准有效做好理顺情绪、引导预期、坚定信心的工作。要避免目标行为短期化，坚持循序渐进，绵绵用力、久久为功，把在一些复杂敏感问题上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同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结合起来，聚焦社会关切的难点、热点和苗头性问题，在履职为民中持之以恒实现发扬民主和凝聚民心的有机统一。要防止评价标准片面化，具体成效既要看在是否有助于解决实际问题，又要看是否有利于消除潜在风险隐患；既要看在关键时候的坚定立场和表态发声，又要看深入界别群众宣传政策、化解矛盾、增进团结的履职实践。要克服工作举措形式化，坚持践行群众路线与推进政协协商相统一，立足实际探索就近就地联系群众的方法，运用现代信息手段创新高效服务群众的方式，推动广大政协委员更好成为党的政策宣传员、思想政治引领者、界别群众贴心人。

（三）加强中华儿女大团结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团结要有圆心，固守圆心才能万众一心。中国共产党成为中华儿女大团结的圆心，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历史和实践充分证明，党的领导越有力，党的旗帜越鲜明，就越能巩固和壮大爱国统一战线，有效汇聚中国人民和海内外中华儿女的智慧力量，形成真正的、广泛的、紧密的大团结。人民政协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特别是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更好地成为坚持和加强党对各项工作领导的重要阵地、用党的创新理论团结教育引导各族各界代表人士的重要平台、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化解矛盾和凝聚共识的重要渠道。政协党组织和共产党员肩负着实现党的领导的政治责任，要树立凝心聚力的责任意识，在教育引领上敢于发声、在化解矛盾上善于作为。要强化不是靠说了算而是靠说得对的履职理念，提高从说得对到说得入脑入心的工作本领，以共同历史记忆、共有精神家园深化文化认同、价值认同，以百年伟大成就、共同奋斗目标强化道路认同、制度认同，以思想政治建设、照顾利益关切增进理论认同、政策认同，在勤勉履职中增进团结、合作共事中巩固团结、共同奋斗中深化团结，推动形成全体中华儿女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生动局面。

各位委员！力量生于团结，使命呼唤团结。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不断开创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发展新局面，为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摘自《人民日报》2022年3月11日）

关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国务院委托，现将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审查，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必将是载入史册的一年。我们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正式宣布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我们召开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总结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通过百年党史上第三个历史决议。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政府工作报告》和审查批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落实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意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注重宏观政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有效应对多种风险挑战，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年主要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十四五”实现良好开局，我国发展又取得新的重大成就。

（一）强化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力有序。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全链条精准防控“动态清零”，保持全球疫情防控优势地位。

一是分区分级防控举措精准高效。严格落实人、物、环境同防措施，加强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最大限度遏制疫情通过口岸传播，及时有效处置局部地区聚集性疫情，多措并举抓生产、增供应、强监测、畅物流，着力保障涉疫地区生活必需品供应充足、价格平稳，保障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

体健康，维护了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二是疫苗接种和药物研发稳步推进。全力保障疫苗生产供应，截至2021年底，全国累计生产疫苗超过50亿剂，提升疫苗对变异毒株的适应性，分地区、分年龄段推进疫苗接种，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疫苗28.4亿剂次，完成全程接种人数超过12亿人，全程接种覆盖率超过85%。我国首个抗新冠病毒特效药获批上市。

三是抗疫国际合作成效突出。积极开展共享样本、共享数据、共享应对措施等。2021年，我国已向12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提供了超过20亿剂疫苗，成为世界对外提供新冠肺炎疫苗最多的国家。参与并支持新冠肺炎疫苗实施计划，提高疫苗在发展中国家的可及性和可负担性，发展中国家迄今获得的疫苗大多数来自我国。

(二) 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经济基本盘进一步巩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强宏观政策跨周期调节，做好保供稳价工作，加大助企纾困力度，实现了较高增长和较低通胀的优化组合，经济保持较好发展态势。

一是经济增速稳居主要经济体前列。初步核算，2021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114.37万亿元，增长8.1%，是世界经济恢复发展的主要贡献国，占世界经济的比重进一步提升；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超过1.2万美元，超过全球平均水平。全国城镇新增就业1269万人，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为5.1%，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0.9%，国际收支保持基本平衡，年末外汇储备规模保持在3.2万亿美元以上。

专栏 1：宏观政策调节的主要工作及成效

<p>财政政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继续实施制度性减税政策，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优惠等部分阶段性政策执行期限，推进实施提高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等新的结构性减税政策。对2021年四季度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和煤电、供热企业等实施阶段性缓缴税费。 ◇ 建立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扩大直达资金范围，资金总量达到2.8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1万亿元。
<p>货币政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实施好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通过增加3000亿元支小再贷款额度、推出碳减排支持工具和2000亿元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等方式，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制造业、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重点领域和区域协调发展的支持力度。
<p>就业政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强化稳岗扩就业政策落实，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是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针对性。宏观政策适应跨周期调节需要，保持对经济恢复必要支持力度，同时考虑为今年应对困难挑战预留政策空间。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规模，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进一步优化，建立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将2.8万亿元中央财政资金纳入直达范围，及时为基层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提供财力支持。全年新增减

税降费为市场主体减负超过 1 万亿元。对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煤电和供热企业实施阶段性缓缴税费。货币政策灵活精准、合理适度，灵活运用降准、再贷款、再贴现等多种政策工具，两次全面降准，流动性保持合理充裕，广义货币供应量（M2）余额和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分别增长 9% 和 10.3%。加大对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全年新增人民币贷款 19.95 万亿元，比上年多增 3150 亿元，大型商业银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增幅超过 40%，企业贷款平均利率为 4.61%，比上年下降 0.1 个百分点。强化稳岗扩就业政策落实，扎实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专栏 2：能源保供稳价工作举措及成效

保障电煤供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推动重点地区煤矿加快释放优质产能。 ◇ 完善电厂最低存煤考核制度，督促地方和企业提升存煤水平。 ◇ 协调对电煤中长期合同的运力需求应保尽保，协调解决铁路、公路、港口出现的问题，对近百家低库存电厂开展点对点保供。
稳定煤炭价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针对进入迎峰度冬后煤炭价格非正常上涨的情况，加强期现货市场监管和预期引导，推动郑州商品交易所动力煤期货主力合约和秦皇岛港 5500 大卡动力煤现货平仓价回归合理区间。
保障火电供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及时出台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意见，有序推动燃煤发电电量全部进入电力市场，在保持居民、农业、公益性事业用电价格稳定的前提下，扩大市场交易价格上下浮动幅度，推动工商业用户全部进入市场，全面建立电网代理购电机制。 ◇ 建立发电机组非计划停运和出力受阻核查常态化工作机制，努力实现合理用电负荷下不限电。
保障供热取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确保落实已签订煤炭中长期合同基础上，组织晋陕蒙煤炭企业与全国发电供热企业补签 1.5 亿吨中长期合同，实现发电供热企业煤炭中长期合同全覆盖，重点保障东北及北方地区采暖用煤。 ◇ 落实供暖季天然气资源 1766 亿立方米，日供气量达到 12 亿立方米。全国形成储气能力 270 亿立方米以上。

三是粮食能源等重要资源保供稳价工作有力有效。针对玉米、煤炭、铁矿石、铜铝锌等大宗商品价格异常波动，及时采取供需双向调节、期现货市场联动监管、预期引导等措施，打出保供稳价的政

策组合拳，有力促进了价格回归合理区间。加强粮食市场调控，合理安排进口和政策性粮食库存销售，有效保障粮食市场稳定供应。加强期货市场监管和新棉收购引导，适时增加中央储备棉投放，促进棉花市场平稳有序运行。着力解决煤炭电力供应紧张问题，推动煤炭增产增供和价格回归合理水平，支持发电供热企业纾困解难，提升煤电支撑保障能力，改革完善煤电价格市场化形成机制，扩大市场交易价格上下浮动幅度，加强煤炭、液化天然气（LNG）等能源物资产运需衔接和运输保障，确保民生和公共用能需求，推进全社会节约用电。发挥跨部门协调工作机制作用，做好化肥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制定实施原材料价格上涨应对方案以及分品种保供稳价工作方案。发挥国家储备市场调节作用，分批投放原油成品油和铜铝锌等国家储备。

四是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扎实推进。压实地方属地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把握风险处置的力度和节奏，有序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妥善处置高负债房地产企业风险，维护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取得重要成效。对严重违法违规的企业集团和一些地方的高风险金融机构及时“精准拆弹”。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扎实推进。

（三）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韧性持续提升。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实施，我国的全球创新指数排名提升至第12位，全产业链优势与国内外需求有效衔接。

一是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快壮大。首批国家实验室组建运行，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怀柔、张江、大湾区、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引领带动效应持续显现，成渝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建设。生物育种等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建设步伐加快，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优化整合顺利完成。推动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完善推广“揭榜挂帅”、“赛马”等机制。制定实施基础研究十年规划、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方案、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推进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重大创新成果丰硕，“天问一号”探测器成功着陆火星，“羲和号”探日卫星成功发射，空间站天和核心舱和天舟货运飞船完成对接，中国人首次进入自己的空间站，自主第三代核电机组“华龙一号”投入商业运行，“深海一号”深水大气田成功投产，白鹤滩水电站全球单机容量最大功率百万千瓦水轮首批机组投产发电，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航空遥感系统投入使用。

二是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持续增强。推进保链稳链强链，推进实施基础软件、工业母机、新能源汽车和智能汽车、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延续实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将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提高到100%。企业研发经费增长15.5%。推动原料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生物医药、高端仪器等重点领域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推进铁矿石、铜等产供储加销体系建设，支持国内铁矿资源项目开发建设，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是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振作工业经济运行，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实施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和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制造业生产稳定、效益改善带动投资持续恢复。2021年制造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27.4%，比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带动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达到13.5%。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加快推动制造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第二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顺利开展。中国品牌日活动成功举办。

四是新产业新业态茁壮成长。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建设稳步推进，新兴产业发展水平不断提升，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高技术产业投资分别增长 18.2%、17.1%。国产商用飞机持续创新发展，北斗产业化应用不断深化，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健康发展，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布局建设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完善数字经济监管制度，统筹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推动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双创活动周系列活动成功举办，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深入实施，全社会创新创业热情进一步激发释放。

（四）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国内大循环加快畅通。着力培育完整内需体系，充分激发国内需求潜力，消费和投资稳定恢复，供需循环进一步畅通。

一是消费在持续恢复中稳步升级。完善消费场所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挖掘消费潜力，全面促进消费，居民消费持续恢复。基本消费品产销稳定增长，升级类商品消费增势良好，新能源汽车等销量快速增长，餐饮、旅游、文化、体育、娱乐等服务消费逐步恢复。新型消费加快培育，线上线下消费融合持续推进。农村电商、物流覆盖面扩大，全国建制村“快递进村”比例超过 80%，农村消费潜力进一步释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4.08 万亿元，增长 12.5%；网上零售额达到 13.09 万亿元，增长 14.1%，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达到 10.8 万亿元，增长 1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24.5%。

专栏 3：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进展情况

铁路项目	◇ 川藏铁路全线开工建设。沿江高铁武汉至宜昌段等路段全面开工建设，和田至若羌铁路，重庆至昆明、福州至厦门等高铁加快建设。
公路项目	◇ 着力推进国家高速和普通国道瓶颈路段改造和未贯通路段建设，沿边国道 G219 西藏米林派镇至墨脱段全线贯通，川藏公路 G318 线提质改造，京新高速公路实现全线贯通。
水运项目	◇ 长江干线航道、北部湾港、宁波舟山港、深圳港等水运项目稳步推进，引江济淮航运工程、京杭运河浙江段三级航道工程、天津港北疆港区 C 段码头工程建成投运。
机场项目	◇ 枢纽机场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大幅提升，成都天府、青岛胶东机场建成投运，广州、福州、重庆、西安、哈尔滨等机场改扩建工程抓紧实施。机场布局进一步完善，荆州、芜湖宣城、菏泽、郴州、韶关、连云港等机场建成投运。
水利项目	◇ 国家水网骨干工程加快推进，云南石屏灌区和保山坝灌区、陕西引汉济渭二期、海南琼西北供水、黄河禹门口至潼关段治理工程等开工建设。
西部陆海新通道	◇ 建成防城港第三进港铁路专用线、叙永至威信高速公路、钦州港 30 万吨级油码头、湛江港东海港区 40 万吨级散货码头等，开工建设隆黄铁路隆昌至叙永段扩能改造、右江百色水利枢纽通航设施等项目。

二是**投资补短板力度持续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注重聚焦大事、急事、难事，“十四五”规划《纲要》102项重大工程项目有序实施，“两新一重”和补短板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公共卫生、防灾减灾、重大科技和能源领域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150项重大水利工程累计开工62项，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达5.6万个。规范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深入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有效盘活基础设施存量资产。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4.9%，其中民间投资增长7.0%，社会领域投资增长10.7%。

三是**基础设施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升**。川藏铁路、西部陆海新通道、沿江高铁等重大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乌东德水电站12台机组全部建成投产，雅鲁藏布江下游水电开发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全年铁路投资完成7489亿元，铁路营运总里程突破15万公里，其中高铁运营里程突破4万公里，“四纵四横”高铁网全面建成，“八纵八横”高铁网正在加密形成。修订国家公路网规划和全国港口与航道布局规划，公路水路建设稳步推进，建成自动化码头10座。革命老区、沿边抵边基础设施建设扎实推进。加快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全球最大的5G独立组网网络。交通低碳、智能发展加快推进。

四是**现代流通体系加快建设**。编制现代流通、现代物流、冷链物流、粮食物流等系列重大专项规划，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全年新增国家物流枢纽25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步伐加快，“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初步形成。统筹开展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和城市商业提升行动。积极推动物流降本增效，社会物流成本水平稳中有降。

（五）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深入实施，脱贫地区发展能力不断增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取得新进展。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定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加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力度，支持欠发达地区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加强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的监测帮扶，将240万人纳入低保或特困供养范围。加大以工代赈和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力度，开展搬迁安置区就业协作帮扶，基本实现有劳动力的搬迁家庭至少一人就业，脱贫劳动务工规模达3145万人。推动消费帮扶提档升级，市场化帮扶比例超过2/3。深化东西部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开展“万企兴万村”行动，推动脱贫地区种养业高质量发展。

二是**现代农业基础持续夯实**。及时有力做好洪涝、台风、干旱等自然灾害应对，启动512处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对种粮农民一次性发放200亿元补贴，应对农资价格较快上涨等影响。提高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确保口粮绝对安全。粮食总产量达到13657亿斤，实现高位增产，玉米年产量创历史最高水平，肉蛋奶产量达到1.6亿吨，蔬菜、水果等“菜篮子”产品量足价稳。农业生产布局优化与结构调整加快推进，新建高标准农田1.05亿亩。启动实施国家黑土地保护工程，东北黑土地保护性耕作7200万亩。开展全国农业种质资源普查，核心种源技术攻关加快推进，种业振兴稳步开局。推进棉花、食糖产供储加销体系建设。

三是**乡村建设有序推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农网巩固提升工程，进一步提升农村用电质量和水平。开展中小河流治理、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水利薄弱环节工程建设，防汛基础设施短板进一步补齐。加快长江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建设，实施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国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 70%。生活污水和垃圾治理力度加大，生活垃圾进行收运处理的自然村比例稳定保持在 90%以上。现有行政村全面实现村村通宽带，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 84%。深入推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新创建一批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第三批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工作积极开展。

（六）有效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建设，区域经济布局调整优化。发挥比较优势、突出区域特色，着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地区经济运行稳中加固、稳中向好。

一是区域重大战略深入实施。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取得新突破，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北京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的意见》，雄安新区进入大规模建设阶段，落实支持天津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张家口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加快建设。长江经济带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深入推进，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和污染治理“4+1”工程稳步推进实施，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修复成效明显，长江十年禁渔实现良好开局，水生生物资源逐步恢复，沿江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加快构建，长江保护法正式实施。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稳步推进，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全面深化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改革开放方案》，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融合有序开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深入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持续提升，一体化发展体制机制不断优化，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 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意见》，构建长三角世界级港口群形成一体化治理体系、共建虹桥国际开放枢纽等重大任务有力推进，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十四五”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印发，农业、工业、城镇生活和尾矿库污染“3+1”综合治理方案扎实推进，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修复、深度节水控水、水土保持等领域重大工程项目稳步实施，在黄河省区完成 1.2 万平方公里水土流失治理任务。

二是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持续推进。执行新修订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优惠政策覆盖面进一步扩大，促进 400 毫米降水线西侧区域保护发展。东北地区国资国企改革持续推进，结构调整与布局优化力度加大，辽宁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规划印发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支持湖北经济社会发展一揽子政策任务全部完成，河南等地救灾与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扎实推进。鼓励东部地区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福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济南新旧动能转换起步区加快建设，江苏沿海地区发展规划印发实施。有力推进重点领域重点平台建设，国家级新区和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临空经济示范区等重点项目加快建设。以脱贫地区为重点的欠发达地区、革命老区、边境地区、生态退化地区、资源型地区和老工业城市等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支持力度持续加大。加快发展海洋经济，推进建设海洋强国。

专栏4：区域重大战略实施主要进展

京津冀协同发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序推进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基本构建完成“1+N+X”疏解方案和激励约束政策体系，推动首批启动的在京部属高校、医院和央企总部疏解项目在雄安新区等地落地。 ◇ 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加快建设启动区重点市政设施网络。 ◇ 加强城市群、产业群、港口群建设，加快推进“轨道上的京津冀”建设，不断完善区域一体化综合交通网络体系，持续加大生态联防联控联治力度，推进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提升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水平。
长江经济带发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狠抓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大力实施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化工污染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船舶污染治理、尾矿库污染治理“4+1”工程，新建和改造污水管网约8500公里，约5400艘船舶实施受电设施改造，需要开展污染治理的1641座尾矿库整治基本完成。 ◇ 加快沿江高铁建设，全面推动长江干线主要港口铁路进港，14个长江干线铁水联运项目全部开工建设，5个建成投运。武汉青山长江大桥、湖北棋盘洲长江公路大桥等跨江通道建成通车。建立健全长江经济带船舶和港口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加快国道瓶颈路段改造及未贯通路段建设。 ◇ 构建“十四五”长江经济带发展“1+N”规划政策体系，修订完善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深圳西丽湖国际科教城规划建设取得新进展。 ◇ 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主要承载地光明科学城、松山湖科学城集中度和竞争力显著提升。 ◇ 轨道交通互联互通水平不断提升，设施联通和规则衔接不断深化，大湾区市场一体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粤港澳三地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民生合作不断加强，宜居宜业宜游优质生活圈加快构建。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第二批制度创新经验成果向全国复制推广。浦东新区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实现良好开局。 ◇ 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进展顺利，G60科创走廊、沿沪宁产业创新带建设积极推进，科创产业融合程度进一步深化。研究制定长江三角洲地区多层次轨道交通规划，“轨道上的长三角”、“水上长三角”加快建设。 ◇ 区域一体化合作联动取得新进展。深入实施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政策措施，皖北地区内生发展动力不断增强。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制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形成生态环境保护、水安全保障、文化保护传承弘扬等专项规划。 ◇ 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四水四定”原则，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工农业和城镇生活用水效率不断提升。支持上中下游实施一批环境污染治理、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生态保护修复、水土保持等领域重点工程，流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 上游地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加快规划建设，体制机制和资源要素保障进一步优化。

三是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进一步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64.72%。城市落户限制有序放开放宽，城镇基本公共服务覆盖未落户常住人口工作持续推进，农业转移人口技能素质持续提升。城市群和都市圈承载能力不断提高，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1+N”规划体系加快形成。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工作加快推进，120 个县城建设示范地区带动作用有效发挥，边境地区城镇功能持续强化，特色小镇规范健康发展有序推进。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加快改革探索。

(七) 持续深化市场化改革，市场主体信心和活力不断增强。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把改革推向深入，聚焦市场主体关切，更加精准地出台改革方案，各项改革举措加快落地见效。

一是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继续完善。完善市场体系基础制度，出台实施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总体方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改革持续深化。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落地实施，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稳步进行。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逐步健全，企业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存在的差别化待遇进一步消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深入推进，交易平台服务行为进一步规范，交易平台区域一体化合作扎实开展。

二是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激发。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国有经济进一步聚焦战略安全、产业引领、国计民生、公共服务等功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近 100 户试点企业完成主体改革任务。持续为民营企业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环境，20 多部涉产权法律法规立改废，5847 件涉产权规章规范性文件被清理。民营企业进入油气进出口、铁路、核电等领域，首条民间资本控股的杭绍台高铁建成通车。总结 8 个地方 72 条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典型做法并向全国推广，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各级融资信用服务平台作用，加强信用信息共享应用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

三是全国范围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放管服”改革取得新进展。深入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营商环境评价扎实开展，开展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出台实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统一市场主体登记制度。规范涉企收费。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深化，投资管理法规制度体系基本形成，进一步压减涉企审批手续和办理时限，更多事项实现“一网通办”。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大对平台企业监管力度。全年新设市场主体 2887.2 万户，市场主体总数超过 1.5 亿户，其中，个体工商户 1.03 亿户，市场主体活跃度保持在 70%左右。

四是财税、金融、价格等重点领域改革稳步推进。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印花税法正式公布。深交所主板和中小板合并顺利实施，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和广州期货交易所，第三支柱养老保险规范发展。创新抽水蓄能价格机制，出台新能源平价上网政策，优化峰谷分时电价机制，创新天然气管道运价机制，完善城镇供水价格政策，非居民厨余垃圾计量收费和超定额累进加价机制逐步建立。电力体制改革多点并进，启动第二批电力现货交易试点，配售电竞争性业务有序放开，绿电交易试点正式启动。油气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建立起以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为纽带的油气生产运行新机制，调峰和应急保供能力进一步增强。

专栏5：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主要进展

土地要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度建设：修订施行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细化土地征收程序，强化村民宅基地权益保障。 ◇ 土地计划管理方式改革：落实“增减挂钩”、“增存挂钩”、“增违挂钩”机制，精准投放增量，加大盘活存量。全国10个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状况详细评价试点工作基本完成，全尺度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体系逐步健全。 ◇ 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关于保障和规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的通知》等政策文件体系逐步完善，有效保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需要，稳步推进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
劳动力要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户籍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全国范围内的户口迁移、开具户籍类证明“跨省通办”，长三角、珠三角等城市群深入推进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 ◇ 人才评价机制改革：职称制度改革重点任务总体完成，27个职称系列改革指导意见全部出台，引入市场评价和社会评价方式，上线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平台，实现职称评审信息跨地区在线核验。 ◇ 人力资源市场：《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印发实施，颁布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等新职业的国家职业技术技能标准。 ◇ 职业教育发展：《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印发实施，着力破除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推动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能力提升。
资本要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度建设：深化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注册制改革，推动投资者保护机构参加的证券纠纷特别代表人诉讼制度落地实施。 ◇ 资本市场改革：深化新三板改革，北京证券交易所开市，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有效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互联互通机制。 ◇ 金融业对外开放：持续稳妥推进银行业保险业对外开放，取消外资保险经纪公司准入限制，降低外资保险中介机构准入门槛。
技术要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科技创新与金融资本的对接渠道更加畅通，科创板上市企业数量和市值进一步提高。 ◇ 科技体制改革：《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实施方案》部署的143项任务全面完成，实行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深化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转化改革，事业单位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纳入绩效工资管理。
数据要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度建设：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颁布实施。

（八）多措并举稳定外贸外资，对外开放范围、领域和层次持续拓展。积极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达39.1万亿元，增长21.4%，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金额1735亿美元，增长20.2%，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额1136亿美元，增长3.2%。

专栏 6：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以评促改主要进展

评价体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构建了一套符合国情、标准统一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紧扣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满意度，紧扣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要求，紧扣投资吸引力和城市高质量发展，聚焦衡量企业全生命周期、反映投资吸引力、体现监管与服务三个维度，从企业全生命周期视角和城市高质量发展视角，构建包含 18 个一级指标和 87 个二级指标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了一套科学客观、多方参与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方法。围绕对中小企业和城市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的投资及商业监管领域，量化考察参评城市鼓励支持或者影响限制中小企业投资及商业活动的监管规则、政务服务，通过问卷调查、电话核验、企业调研、大厅暗访、大数据智能分析等方式，深入查找短板不足，及时发现典型经验做法并加以推广。
改革举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出了一批行之有效、群众满意的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举措。 ◇ 总结经验和做法，把解决体制性障碍、机制性梗阻和推动政策性创新取得的改革成果，把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改革举措，用法规制度固定下来。 ◇ 系统梳理北京、上海在参与营商环境评价中形成的成熟改革举措，提炼出 36 项重点改革举措，已在全国复制推广借鉴。 ◇ 连续两年发布《中国营商环境报告》，全面展示各地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举措和典型案例，带动全国范围对标先进。
制度体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形成了以国家《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为基础、地方和部门法规政策为补充的优化营商环境“1+N”法规政策体系。28 个省（区、市）已制定优化营商环境地方性法规或政府规章，各地区、各部门制定出台、迭代升级相关配套政策文件，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供了法治保障和制度支撑。

一是稳外贸稳外资举措成效明显。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外贸进出口质量进一步提升。进博会、广交会、服贸会、消博会、投洽会等重大展会成功举办。扩大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范围，布局建设一批海港陆港海外仓。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稳步推进。深入落实外商投资法，制定发布 2021 年版全国和自贸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特别管理措施分别缩减至 31 条、27 条。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建设发展再上新台阶。稳妥有序推进资本项目开放，跨境人民币结算政策进一步完善。健全全口径外债管理，持续优化外债结构，开展中长期外债监督检查和风险排查试点，防范企业外债风险。着力引导企业外债资金用于落实国家重大战略、促进重点领域发展。

二是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截至 2021 年底，我国已与 145 个国家、32 个国际组织签署 200 多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统筹推进境外项目疫情防控和生产建设，一批重大标志性项目取得积极进展，中老铁路建成通车，中巴、中蒙俄、中国—中南半岛等经济走廊以及雅万

高铁、匈塞铁路等重点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比雷埃夫斯港第二阶段股权顺利交割。扎实推进第三方市场合作。“一带一路”绿色能源合作加快推进。中欧班列安全稳定运行，全年开行1.5万列，运送货物146万标箱，分别增长22%、29%，重箱率98.1%，累计通达欧洲23个国家的180个城市。“一带一路”风险防控和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地方参与和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水平不断提升。

三是对外开放平台建设稳步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以及海南自由贸易港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颁布实施，对部分进口商品实施“零关税”政策，放宽市场准入特别措施、鼓励类产业目录和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措施出台实施。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主通道建设，打造北部湾国际门户港，通道沿线与东盟的开放合作持续深化实化。北京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新增4个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

四是参与全球经济治理迈出新步伐。坚定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WTO）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在二十国集团（G20）、亚太经合组织（APEC）、金砖国家等多边场合提出中国方案。推动《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正式生效，申请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中柬（埔寨）自贸协定正式生效实施。中韩自贸协定第二阶段谈判、中新（加坡）自贸协定升级后续谈判等有序推进。

（九）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全面绿色转型步伐稳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污染防治成果巩固拓展，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快形成。

一是生态安全屏障逐步筑牢。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扎实推进，国有林场和重点国有林区改革取得积极成效，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生态保护和修复等重大工程建设规划加快编制，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退化草原修复、水土流失治理、荒漠化治理、湿地保护等重点任务有序落实，全国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2万平方公里，新增国土绿化面积超1亿亩。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快建立。福建、江西、贵州、海南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取得新进展。生态保护补偿体制机制更加健全。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成功举办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第一阶段会议。

二是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有序推进。出台实施《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和《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加快构建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大力推动产业绿色转型和能源结构调整，以甘肃、青海、内蒙古、宁夏、新疆等地的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加快推进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规划建设。加大对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和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规模突破10亿千瓦。积极建设性参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格拉斯哥大会各项议题谈判磋商。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启动上线交易，第一个履约周期纳入发电行业重点排放单位2162家，碳减排支持工具落地生效。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进一步完善，明确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严格能效约束，坚决遏制“两高”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

三是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深化。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协同控制不断强化，城市黑臭水体和入河入海排污口及工业园排查整治力度加大，

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持续深化。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大力推动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行清洁生产，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有力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取得积极进展，全面实现洋垃圾零进口。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7.5%，PM2.5 平均浓度下降 9.1%，地表水水质优良（Ⅰ—Ⅲ类）断面比例提高到 84.9%，劣Ⅴ类水质断面比例降至 1.2%。

（十）着力保障改善民生，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不断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社会保障网进一步织密织牢。

一是促进共同富裕各项工作扎实推进。谋划促进共同富裕顶层设计，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持续深化，完善初次分配政策，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 8.1%。

二是就业优先政策继续强化。延续实施部分阶段性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深入开展，推进劳务品牌建设。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促进灵活就业健康发展。2021 年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带动就业约 200 万人。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建设一批公共实训基地。加强返乡入乡创业园建设，强化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入乡创业平台支撑。

三是教育强国建设步伐加快。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启动实施，支撑基础教育补短板、职业教育树精品、高等教育创一流。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分别达到 95.4%、91.4%，普通高等教育本专科招生和研究生招生超过 1100 万人。扎实推进义务教育“双减”工作，加强对学科类校外培训收费监管。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标准，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建设与能力提升工作。持续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集中力量支持脱贫县以义务教育为重点，统筹学前教育资源建设，扩大学位供给。超额完成高职扩招三年行动目标。加强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急需学科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加大对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学科专业的支持。在集成电路、储能技术等关键领域布局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创新平台。新认定 63 家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 and 21 个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四是健康中国建设稳步推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推进健康中国行动，实施国民营养计划。食品药品等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不断加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持续深化。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国家医学中心建设工作稳步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试点范围有序扩大，分级诊疗和医联体建设加快推进。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建设加快推进，疾控中心建设步伐加快。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推动药品集中采购常态化制度化，全国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范围继续扩大，医保目录内部分药品价格大幅下降，重大疾病和特殊人群用药保障水平明显提高。优化生育政策，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

五是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10.29 亿人，参保率超过 91%。推进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稳步提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更趋完善，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建立，基本医疗保险覆盖 13.6 亿人，参保率稳定在 95%以上，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居民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保持在 70%，普通门诊费用

跨省直接结算已覆盖所有统筹地区，住院费用跨省直接结算率达到60%，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扩大。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进一步增加，阶段性失业补助金政策延续实施，通过工伤保险为202万人次工伤职工及供养亲属提供待遇保障。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建立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机制，推进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及时给予基本生活救助、专项救助或急难社会救助。加快推进低保制度城乡统筹，做到应保尽保。进一步健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扩大价格临时补贴发放范围。加快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支持人口净流入的大城市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妥善安置受灾群众，支持河南郑州等地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

专栏7：加强社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公共教育	◇ 深入实施教育强国推进工程，支持欠发达地区特别是“三区三州”等原深度贫困地区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果，改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学校基础设施，推动完成中小学改厕任务，集中支持一批优质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加快“双一流”建设，加强急需领域学科专业建设，支持一批优质医学和师范院校发展。
医疗卫生	◇ 启动“十四五”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有序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试点工作，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推进中医疫病防治基地、中医特色重点医院等项目建设。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支持健康产业集聚发展。
文化和旅游	◇ 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国家文化公园标志性项目建设，加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和考古发掘，促进重大旅游基础设施和重点地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
全民健身	◇ 深入实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拓展全民健身新空间，推动健身场地全面开放共享，打造绿色便捷的全民健身新载体。持续推动冰雪运动发展。
老龄事业	◇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开展普惠养老专项行动。开展积极应对老龄化综合创新试点和能力评价。深入实施“智慧助老”行动，推动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
托育和儿童服务	◇ 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开展普惠托育专项行动，发展集中管理运营的社区托育服务网络，促进托育服务健康发展。
兜底保障服务	◇ 深入实施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加强社会福利设施、退役军人服务设施、残疾人服务设施等建设。残疾人就业服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每百户居民拥有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面积31.11平方米。

六是公共服务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深入推进。出台实施《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逐步完善行业标准规范，组织基层标准化试点，完善均等化推进机制。长城、大运河、长征、黄河等

国家文化公园标志性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实施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加强重要文化遗产和重要自然遗产保护利用。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实施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公共文化云建设项目，促进城乡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研究制定国民旅游休闲发展纲要，推动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支持红色旅游、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制定关于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的意见，推进体育公园建设，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41 平方米。深化促进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开展家政企业信用建设行动。加快推进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协同发展，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初步建立，全社会养老床位数达 813.5 万张。老年人合法权益保障工作不断加强，城乡无障碍环境明显改善。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动建设一批方便可及、价格可承受、质量有保障的托育机构。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做好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工作，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网络逐步健全，残疾人、孤儿等社会福利制度不断完善。

总的来看，2021 年经济增长、就业、居民消费价格、国际收支等预期目标较好完成，科技创新、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社会保障等领域指标持续改善，粮食能源生产稳步增长，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良好。事非经过不知难。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国内形势，我们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办好自己的事，奋力完成改革发展艰巨任务，顺利实现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上迈出了坚实一步。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勠力同心、艰苦奋斗的结果。

同时也要看到，当前我国发展面临的问题和挑战明显增多。从国际形势看，全球疫情仍在持续，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大宗商品价格高位波动，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从国内形势看，经济发展面临多年未见的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局部疫情时有发生，新的经济下行压力凸显，一些领域风险可能加快暴露，保持经济平稳运行难度明显加大。一是总需求收缩。市场环境总体趋紧，消费和投资恢复迟缓，有效需求依然不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两年平均增速低于疫情前水平，加上疫情散发的扰动，城市居民的消费能力、消费意愿受到抑制，线下接触性消费恢复仍受疫情影响。投资内生动力不强，制造业投资后续增长基础不牢，房地产土地购置面积下降、开发投资增速下滑，一些地方土地出让收入减少、资金用地等要素保障不足，影响扩大有效投资。同时，随着部分国家经济秩序恢复后供需缺口收窄，国际市场竞争更加激烈，稳出口难度增加。二是结构性短缺。企业生产仍面临要素短缺等问题，煤炭和电力供应保障仍然存在一些制约因素，石油天然气等大宗商品供应履约易受全球供求形势变化、地缘政治风险等影响，部分行业“卡脖子”问题突出，缺芯、缺柜、缺工等问题仍不同程度存在。高技术产业发展面临的国际环境更加严峻，科技创新能力还有待加强。资源环境压力也会对部分产品供给形成一定制约。三是成本和价格上扬。需求趋紧，供给受限，能源、矿产等大宗商品价格高位运行，企业主要经营指标不容乐观，一些中下游制造业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消化成本压力难度增大，用工贵、应收账款回收难等问题凸显。四是经济金融领域风险有所抬头。一些高负债、盲目扩张的企业特别是房地产企业风险暴露。部分中小银行资产质量下降，部分地区金融风险仍在积聚。一些地方经济恢复发展困难较多，基层财政收支矛盾仍较突出，部分地方

政府偿债压力大，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难度仍然较大。生育、养育、教育、医疗、养老、环保等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弱项。保障粮食安全和能源供应还面临不少挑战，资本无序扩张可能形成较大风险隐患。安全生产压力仍然较大，极端天气事件可能趋多趋强，防灾减灾任务艰巨。五是市场预期不稳。不少市场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对市场前景存在担忧，稳就业任务更加艰巨。此外，多目标多政策的统筹协调能力有待提升，政府工作存在不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仍然突出，脱离实际、违背群众意愿现象屡有发生，有的在政策执行中采取“一刀切”、运动式做法，有的地方对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理解和认识还有偏差，有的地方对政策执行简单机械，有的存在局部合理政策叠加造成负面影响。

我们既要正视困难，也要坚定信心。尽管我国经济运行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明显增多，但经济持续恢复发展的良好态势没有改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生产要素条件没有改变，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汇聚强大精神力量，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持续彰显，综合国力稳步增强和超大规模国内市场潜力形成坚强支撑，改革开放深入推进激发市场活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培育强大动力，特别是亿万人民有追求美好生活的强烈愿望、创业创新的巨大潜能、共克时艰的坚定意志，还积累了应对重大风险挑战的丰富经验，我们有基础、有条件、有信心、有能力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和政策取向

2022年将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做好经济工作，意义十分重大。

（一）总体要求。

做好2022年经济工作，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在具体工作中，要正确把握社会主要矛盾和中心任务，重视战略策略问题，把战略的坚定性和策略的灵活性结合起来，深化对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研究，正确认识和把握实现共同富裕的主要目标和实践途径，正确认识和把握资本的特性和行为规律，正确认识和把握初级产品供给保障，正确认识和把握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正确认识和把握碳达峰碳中和，在整体推进中实现重点突破，以重点突破带动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整体跃升。要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经济工作是党治国理政的中心工作，发展是解决我国一切问题的基础和关键。必须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牢牢把握稳是主基调、稳是大局，努力解决经济运行中的两难、多难问题，促进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要统筹稳增长、调结构、

推改革。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着力在提高供给体系质量、畅通经济循环上下更大功夫，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以更大决心推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着力打通各种卡点、堵点，强化要素保障支撑，增加高质量供给，带动消费升级、促进有效投资，形成强大国内市场。要坚持实事求是。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尊重发展规律、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因地制宜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把各方面干事创业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要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更加注重运用市场化手段，加快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要更加注重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刻把握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演变态势，密切跟踪国际国内形势变化，加强重点领域的风险防控，提前做好应对各种复杂局面的工作预案，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发展中持续改善人民生活，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强化就业优先导向，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完善公共服务政策制度体系，依靠共同奋斗，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保障好基本民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主要预期目标。

按照上述总体要求，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在综合平衡基础上兼顾需要与可能，提出 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5.5%左右**。主要考虑：一是这一目标充分考虑了当前经济运行实际，体现了稳就业保民生防风险的需要，有利于引导发展预期、提振市场信心，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二是这一目标同近两年平均经济增速以及“十四五”规划目标要求相衔接。三是这一目标符合各方面对我国经济发展的预期，这是高基数上的中高速增长，体现了主动作为，需要付出艰苦努力才能实现。

——**城镇新增就业 1100 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全年控制在 5.5%以内**。关于城镇新增就业：综合考虑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产业升级带来的职工转岗等就业需求，实现 1100 万人以上的城镇新增就业是保就业的基本要求；同时，随着经济持续恢复特别是促进就业各项政策落地见效，实现 1100 万人以上的城镇新增就业有较好支撑。关于城镇调查失业率：主要考虑就业攸关民生和社会稳定，必须进一步突出就业优先的政策导向，充分体现稳就业的决心，压实各方特别是各地保就业责任，这一目标也是可以实现的。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3%左右**。主要考虑：综合输入性通胀压力可能延续、生产端成本上升可能逐步向消费端传导等因素，叠加翘尾影响，预计 2022 年居民消费价格上涨压力可能比 2021 年大，将居民消费价格涨幅设为 3%左右，体现了做好生活必需品保供稳价、保持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的工作要求，同时也适当留有余地，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

——**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主要考虑：这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必然要求，是扩大消费、稳住经济的重要基础。随着促进就业、提高就业质量、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加大再分配调节力度等政策措施的推进，2022 年居民收入增长有望继续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主要考虑：这是应对复杂严峻外部环境变化的需要，也是稳住外资外贸基本盘、保持经济平稳运行的重要举措。同时，我国全产业链优势继续显现、各项

稳外贸稳外资政策落地见效、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贸易高质量发展步伐加快，可以为进出口促稳提质、国际收支基本平衡提供有力支撑。

——**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主要考虑：民以食为天，粮稳则天下安，确保粮食安全是必须守住的安全底线。虽然我国粮食连年丰收，但供需仍处于紧平衡状态，统筹考虑国内粮食消费需求、综合生产能力、全球粮食市场变化等因素，为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稳定，必须保持粮食产量在1.3万亿斤以上。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能耗强度目标在“十四五”规划期内统筹考核，并留有适当弹性，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主要考虑：按照“十四五”序时进度设置生态环境年度目标，推进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实施各项重点减排工程。同时，综合当前经济发展实际、保障能源供给安全与实现节能降碳目标等因素，将能耗强度目标在“十四五”规划期内统筹考核，留有适当弹性，既为保障经济平稳运行留出合理用能空间，也能有效推动地方保持节能工作力度，兼顾发展和减排、当前和长远，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稳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为实现“十四五”时期能耗强度降低目标提供支撑。

（三）主要宏观政策取向。

为实现上述目标，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宏观政策要稳健有效，微观政策要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结构政策要着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科技政策要扎实落地，改革开放政策要激活发展动力，区域政策要增强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社会政策重在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各方面要围绕贯彻这些重大政策和要求，细化实化具体举措。加强多元目标统筹，做好各项政策协调衔接，进一步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政策发力适当靠前，及时动用储备政策工具，把握好政策时度效，加强经济监测预警和政策预研储备，对苗头性趋势性问题早发现早处置，在区间调控基础上加强定向调控、精准调控、相机调控，增强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制定风险防范预案，提高政策执行效能，推出更多有利于提振有效需求、加强供给保障、稳定市场预期的实招硬招，努力以工作的确定性对冲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提振各方面对我国发展的信心，确保经济平稳运行。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2022年赤字率拟按2.8%左右安排，比2021年有所下调，既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又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为应对可能出现的更为复杂局面预留充足空间。预计2022年财政收入继续增长，加之特定国有金融机构和专营机构上缴近年结存的利润、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可用财力明显增加，支出规模比2021年扩大2万亿元以上。新增财力要下沉基层，主要用于落实助企纾困和稳就业保基本民生政策，促进消费、扩大需求。强化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风险化解等的支持力度。实施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加大对国家重大战略任务的财力保障，进一步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增长18%，比2021年大幅增加，将更多资金纳入直达范围，使基层落实惠企利民政策更有能力更有动力。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坚决严控新建楼堂馆所，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发挥货币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